

公司代码：688260

公司简称：昀冢科技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负，主要是营业收入下降及研发费用增加的影响，详细情况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之“(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上述情况仅为短期业绩影响因素，公司所处行业的相关政策和具备的核心竞争力等业务基础没有发生实质性不利变化，公司所属行业不存在严重产能过剩的情况，目前公司所属行业不存在行业外技术替代目前行业成熟技术的情况。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详细披露了可能面对的其他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王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条件为“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2022年度公司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且目前市场环境仍未回暖，公司各方面业务开拓发展需要资金支持，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现状的考虑，公司决定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上述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方案尚待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0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4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昀冢科技、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昀钿	指	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昀石	指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昀灏	指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徽昀水	指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黄山昀海	指	黄山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池州昀冢	指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池州昀海	指	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池州昀钿	指	池州昀钿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苏州昀一	指	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苏州昀二	指	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苏州昀三	指	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苏州昀四	指	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苏州昀五	指	苏州昀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苏州昀六	指	苏州昀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天蝉智造	指	苏州天蝉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伊犁苏新	指	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元禾重元	指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国发新兴	指	苏州国发新兴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南京道丰	指	南京道丰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本公司股东
股东大会	指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CCM	指	CMOS Camera Module 互补金属氧化物半导体摄像模组的英文缩写，是用于各种便携式摄像设备的核心器件，与传统摄像系统相比具有小型化、低功耗、低成本、高影像品质的优点
VCM	指	Voice Coil Motor 音圈电机的英文缩写，是一种特殊形式的直接驱动电机，具有结构简单、体积小、高加速、响应快等特性
SL 件	指	纯塑料件产品
IM 件	指	Insert molding 模内注塑的缩写，代指金属插入成型产品
CMI	指	Chip Molding Integration 芯片插入集成，是一种采用冲压-注塑-SMT 相结合的方式，在成形基座上镶嵌入复杂的电子线路，将

		IC 用 SMT 工艺直接贴合到基座上，并进行封装的生产工艺
SMT	指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 表面组装/贴装技术的英文缩写，是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它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刷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再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iBooster	指	刹车电子助力器
ONEBOX	指	车身稳定系统与刹车助力器的整体化方案
昆山丘钛、丘钛科技	指	昆山丘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三星电机	指	三星电机有限公司（SAMSUNG ELECTRO-MECHANICS CO., LTD），公司客户
舜宇光学	指	舜宇光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欧菲光	指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新思考	指	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蓝光电	指	辽宁中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日本 TDK、TDK 集团	指	TDK 株式会社 (TDK CORPORATION)，公司客户
日本三美、三美集团、MITSUMI	指	ミツミ電機株式会社，即三美电机株式会社 (MITSUMI ELECTRIC CO., LTD.)，公司客户
京西重工	指	京西重工(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万向精工	指	浙江万向精工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三井金属	指	三井金属鉱業株式会社，即三井金属鉱業株式会社 (MITSUI MINING&SMELTING CO., LTD.)，公司客户
捷太格特	指	ジェイテクト株式会社，即捷太格特株式会社 (JTEKT CORPORATION)，公司客户
东洋电装	指	上海东洋电装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上海汇众	指	上海汇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拿森汽车	指	上海拿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同驭汽车	指	上海同驭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穗晶光电	指	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三安光电	指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集佳科技	指	成都集佳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杰生半导体	指	马鞍山杰生半导体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睿熙科技	指	浙江睿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至芯半导体	指	至芯半导体（杭州）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计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属于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昀冢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UZHOU GYZ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YZ ELECTRON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宾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26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26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300
公司网址	//gyzet.com/
电子信箱	IR@gyze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胜男	/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269号	/
电话	0512-36831116	/
传真	0512-36831116	/
电子信箱	wangshengnan@gyzet.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昀冢科技	688260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舟、李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钱亚明、杜长庆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4月6日-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463,062,007.76	519,704,136.74	-10.90	553,677,200.2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57,330,219.73	514,288,043.06	-11.08	548,765,96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116,472.46	15,499,374.89	-539.48	56,138,08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635,891.23	9,423,031.53	-870.83	46,779,04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57,279.55	-6,424,923.53	不适用	107,060,389.33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7,395,530.08	519,693,631.02	-13.91	251,247,069.68
总资产	1,330,220,338.32	990,467,725.94	34.30	613,476,970.3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76	0.1409	-502.84	0.6238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05	0.1409	-497.80	0.62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053	0.0857	-806.30	0.51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76	3.63	减少17.39个百分点	25.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68	2.21	减少16.89个百分点	21.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6.74	9.17	增加7.57个百分点	6.6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116,472.4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2,635,891.23元，分别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如下：

- 1、消费电子市场的需求下降，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原有销售电子业务的出货量较上年大幅下降。受宏观环境影响，人们对消费品的消费次序发生变化，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显著下降，公司主营业务下滑。
- 2、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价格竞争压力，使公司消费电子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滑明显，产品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3、消费电子订单不足进一步导致公司的产能利用率不足，使得产品的单位成本上升。由于公司的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等固定成本占比较高，订单量下降导致产品的单位成本上升，从而导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下降。
- 4、公司在电子陶瓷和汽车电子等新领域的研发投入持续增加，与 2021 年相比，研发费用增加了约 2,983 万元，导致公司的净利润下滑。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5,645,397.05	129,529,044.16	128,855,125.69	79,032,44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82,931.82	8,328,006.92	10,201,572.62	72,025,83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92,533.03	5,660,419.44	11,741,387.55	71,647,45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3,739.99	18,022,372.42	4,574,029.80	35,022,676.9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1,736.49		-6,007,502.92	-49,656.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5,146,151.92	第十节财	14,169,118.14	11,715,431.2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务 报 告 七.67、 七.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31,603.76	第十节财 务 报 告 七.68、	1,009,202.65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8,326.04	第十 节 财 务 报 告 七.74、 七.75、	-2,153,412.26	-721,254.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7,470.83		1,019,156.52	1,550,932.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5,723.47		-78,094.27	34,549.94
合计	4,519,418.77		6,076,343.36	9,359,037.9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76,250.00	0	- 31,576,250.00	631,603.76
应收款项融资	6,833,857.64	6,671,592.80	-162,264.84	0.00
合计	38,410,107.64	6,671,592.80	- 31,738,514.84	631,603.7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坚定推进产品和技术创新，产品线和产品种类进一步丰富；加大人才引入，研发团队进一步壮大；多领域发展，巩固产能保障，加强供货的长期安全与稳定；多方位开拓客户，持续推进国内市场的拓展，在行业迭代中不断突破创新，巩固行业的地位。

1、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3 亿元，同比下降 10.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116,472.4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2,635,891.23 元，分别较上年减少 539.48%和 870.83%，主要原因如下：

(1) 消费电子市场的需求下降，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原有销售电子业务的出货量较上年大幅下降。受人们对消费品的消费次序发生变化的影响，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显著下降，公司主营业务下滑。

(2) 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价格竞争压力，使公司消费电子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滑明显，产品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 消费电子订单不足进一步导致公司的产能利用率不足，使得产品的单位成本上升。由于公司的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等固定成本占比较高，订单量下降导致产品的单位成本上升，从而导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下降。

(4) 公司在电子陶瓷和汽车电子等新领域的研发投入持续增加，与 2021 年相比，研发费用增加了约 2,983 万元，导致公司的净利润下滑。

2、研发情况

2022 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实力不断增强，创新成果丰硕。2022 年，公司研发投入 7750.6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6.74%，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62.5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获得现行有效的专利授权 19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8 项，实用新型 171 项，另获得软件著作权 12 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 7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 54 项。

随着行业内公司对研发技术人才的需求快速扩大，研发技术人才缺口日益凸显。为满足长期发展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高比例的研发投入外，还进一步扩大研发团队，补充关键研发能力，维护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人才招聘，汇聚优秀人才，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增加 2 人，同比增长 1.19%；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5.84%。

3、多领域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聚焦发展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和类半导体电子三大领域，公司凭借领先的研发实力、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客户服务，一方面持续巩固在消费电子的优势，另一方面积极拓展汽车电子和类半导体电子市场，并取得了积极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实现汽车电子批量量产的供货，主要客户为捷太格特、三井金属、京西重工、万向精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的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汽车电子领域客户定点生产计划书分别约为 15,000 万元、23,000 万元和 42,000 万元，合计 80,000 万元。在报告期内，公司的陶瓷基板产品也实现了量产供货，主要客户为三安光电、穗晶光电、成都集佳、杰生半导体、睿熙科技；同时，公司在 DPC 技术的基础上开发了用于工业激光芯片所需的预制金锡热沉，目前已通过了一线客户的样品认可，并已进入到小批量生产交付。公司的引线框架产品目前已实现批量生产，正在为国内外客户供货，处于稳定出货量稳步爬坡阶段。

4、未来展望

公司将全面拓展公司产品的领域，通过不断创新的研发实力，从客户的角度出发，全方位的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进而提供更加贴合客户需求的产品，通过自身技术革新市场提供更多优质

产品，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通过持续推进产品研发与技术布局，不断丰富产品线与产品型号，进而巩固行业的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光学领域零部件及汽车电子、光电半导体等领域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通过产品的自主工艺设计、模具自主开发和精密加工为支撑，依托冲压、电镀、注塑、SMT、芯片封装测试、组装等先进工艺，及配套的自动化装备研制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为客户提供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和集成方案的一体化制造。公司的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目前主要应用在智能手机摄像头中的音圈马达 VCM 和摄像头模组 CCM，同时，公司正在拓展汽车电子、光电半导体电子等其他应用领域。

2、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精密零部件，主要产品为摄像头光学模组 CCM 和音圈马达 VCM 中的精密电子零部件，主要应用在手机光学领域。此外，公司在持续拓展汽车电子零部件产品和光电半导体领域的产品。

在生产精密电子零部件的同时，公司也应客户要求，设计和开发部分用于精密电子零部件生产的模具，销售给客户后用于客户的精密电子零部件的生产，并为部分客户提供精密电子零部件的电镀加工服务。

(1) 精密电子零部件

公司生产的 CCM 组件主要包括支架、镜头组中的镜筒、IR 红外滤光片组件、双摄/多摄模组框架和 CMI 件。公司能够生产音圈马达 VCM 中的绝大部分零部件，包括基座、垫片、簧片、镜头载体等主要零部件。公司可以应客户的设计要求提供整套设计和集成方案，并能够组装完整的音圈马达供应给客户。

汽车电子是公司正在积极拓展的领域，目前汽车产品主要涉及汽车电子转向系统，汽车门窗系统和车身稳定系统，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系统的控制器部分，如：门锁开关总成、ABS 与 ESC 的 ECU 总成和 One-Box 的 ECU 总成。

2020 年公司开始采用 DPC (Direct Plated Copper, 直接镀铜陶瓷基板) 技术研发成功“高导热陶瓷电子线路基板”，目前该产品已经正式量产。产品主要应用于大功率 LED 照明、紫外 LED、5G 通讯微基站射频器件、传感器和电力电子功率器件等领域。公司的引线框架产品，目前开始批量供货阶段，并在稳步增量，产品主要应用在白家电和消费电子等领域。

根据产品生产所采用的工艺技术，公司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主要有如下类型：

- 1) SL 件, 主要应用于音圈马达 VCM、光学模组 CCM 和汽车电子领域;
- 2) IM 件, 主要应用于音圈马达 VCM、光学模组 CCM 和汽车电子领域;
- 3) CMI 件, 主要应用在音圈马达 VCM;
- 4) 金属冲压件, 主要应用在光学模组 CCM、声学、家电和汽车电子领域;
- 5) 绕线载体, 应用在音圈马达 VCM 和汽车电子领域;
- 6) 陶瓷基板, 陶瓷基板产品已研发成功并进入量产阶段, 主要应用于大功率 LED 照明、紫外 LED、5G 通讯微基站射频器件、传感器和电力电子功率器件等领域;
- 7) 引线框架, 主要应用于白色家电领域, 如: 冰箱、电视、洗衣机等; 消费电子领域, 如手机、电脑和汽车电子领域, 。

(2) 模具及电镀加工

1) 模具

公司现销售的模具主要为精密注塑模具及精密冲压模具，系应客户要求进行设计和开发并销售给客户，主要用于客户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的生产。

2) 电镀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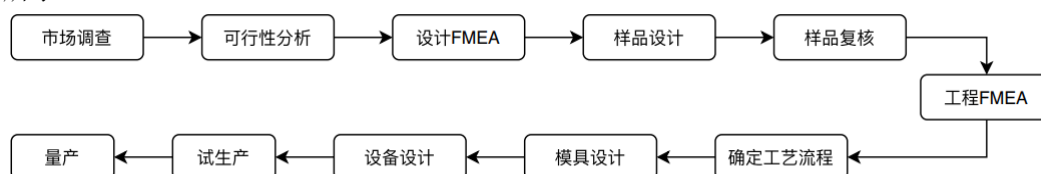
公司从事的电镀加工业务是指，根据客户需求，通过对电镀用药液浓度、pH 值、电阻值、电流值、浴槽温度等参数进行个性化设置，利用电解的原理将精密电子零部件铺上一层金属，以增加产品的抗腐蚀性、硬度、导电性，还可以防止磨损及增加表面美观。

公司的主要产品金属插入成型 IM 件、CMI 件和金属冲压件会按照客户的定制化需求进行电镀加工。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与下游市场保持着紧密的联系。技术团队在经过严谨的市场调查后，会出具《可行性分析报告》，若评审通过，则进入样品设计阶段。设计初期，技术团队会根据指引进行“设计 FMEA”，即失效模式与影响分析，通过对各个零件及构成工序逐一拆解，找出所有潜在的失效模式和相应后果，以便预先采取必要措施防范，从而提高设计的一致性与可靠性。在样品设计完成并通过复核后，技术团队和生产团队根据实践确定工艺流程和实施“工程 FMEA”。在经过打样和流程设计后，即可投入模具生产或设备生产，为产品量产打下坚实基础。主要研发模式如下图所示：



(2) 采购模式

1) 采购流程

公司设立资材部负责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料、生产设备等物资的采购，确立了“以产定购和预计备货”的采购模式，采用“以产定购”是因为公司产品主要是针对特定客户研发生产的，具备定制化特征，因此，针对销售和生产所需而确定原材料采购量；采用“预计备货”是因为公司的终端用户主要从事 3C 行业，产品更新迭代速度较快，为确保能随时响应终端用户的产品需求、及时向供应链下游厂商交货，公司通常会预测订单量并对部分原材料和辅料进行提前采购、合理备货。

公司设立资材部负责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料、生产设备等物资的采购，确立了“以产定购和预计备货”的采购模式，采用“以产定购”是因为公司产品主要是针对特定客户研发生产的，具备定制化特征，因此，针对销售和生产所需而确定原材料采购量。具体而言，各部门根据生产需求填写请购单。接到请购单后，采购人员根据物料类别从《合格供应商名册》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接着将已签核的《采购单/订购合同》提供给供应商，并要求供应商确认回传，采购人员不定期对供应商产品的交付进行监控，填入《交期管控表》。公司要求供应商交货时必须随货附送货单，由采购人员通知仓管人员签收，仓管人员对品名、料号、规格、数量进行确认后暂收，对必检品通知品质部检验。在此过程中，若需要进行特别采用，品质部和技术开发本部必须严格执行特采流程，在进厂检验时按相关规定实施，并做好标识。

2) 供应商管理

公司对于供应商有严格的管控程序：资材部首先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料进行初步筛选，发送《供应商基本资料表》和《供方管理体系调查表》给供应商填写基本资料和自我评价，资材部根据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设备、技术、质量控制是否能满足公司产品要求来确定入围供应商；接着，资材部要求入围供应商提供样品，由品质部对实物进行检验和测试，必要时先由技术开发本部对样品进行试制、再交品质部检验和测试，生成《样品鉴定成绩表》；样品通过后，资材部、品质部、技术开发本部对供应商进行现场评估，达到标准者被评估为“合格供应商”，不达标者被通知改善。最后，资材部和品质部会对合格供应商定期评估和年度稽核，从交期、品质、服务等方面打分，考核结果形成《供应商定期评核表》，每年都会由品质部制作《供应商年度稽核计划》进行控制。

(3) 生产模式

公司确立了“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管理人员接到销售部门的《生产联络单》后，在库存不足的情况下，依据客户订单的交期和当日产能排定《生产计划表》发至车间。对于老客户的成熟产品，公司会依据需求预测来合理备货，从而“储备生产”，防止生产，完成后与下游客户沟通模具功能性、效率性、经济性等参数以寻求最优解决方案高峰期产能紧张的情况。对于新产品，模具设计部门先根据产品特性进行模具设计，确认后依序装模、开模、冲压、电镀等，最

终注塑成型。产品自动分穴、摆盘后会进行外观和数量检测，检测达标后下线包装，等待发货，产品的整个生产过程由公司品质部进行严格的质量监控。

(4)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为客户提供精密电子零部件，主要产品均为客户个性化定制。成立初期，公司通过上门拜访、他人介绍、参加展会等方式进行客户开发，但是近年来随着知名度的提高和产品质量的背书，已经能接触到行业内所有重要的马达和光学模组厂商，公司当前阶段以维系现有客户关系、深化合作为主，同时在开拓汽车电子领域的龙头客户。

与客户接洽后，会经历一系列资质认证：首先将样品寄送给客户，由对方品质部门、技术部门和采购部门共同测评打分；测评通过后，客户会前来审厂，对公司生产车间和生产流程全面核查；审厂通过后，公司即成为合格供应商，客户会给予一系列爬坡订单。

产品生产完成后，由销售部门负责发货和提供售后服务，客户主要对产品的外观和尺寸进行查验，若有不良品，会将外观图片或尺寸数据发回公司，公司对该批次留样品进行排查后，与客户协商修理或进行退换货处理。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主要是银行转账，信用期由公司每年依据客户知名度、信誉程度、合作深度等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年修订)，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C制造业”大类下“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C3989其他电子元件制造”，细分行业为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业。

(2) 行业特点情况

在精密电子零部件行业内，日资和欧美企业较早进入这一市场，建立了较强的先发优势，目前在行业内依靠技术垄断、与下游客户紧密合作、资金雄厚等优势，仍维持着其行业领导地位。早期国内企业在产业链上多处于代工环节，后来部分民营企业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和储备，提升技术装备等级，提高生产制造能力，逐渐开始参与国际化的市场竞争。

随着我国电子信息产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移动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汽车等行业对高端精密电子产品需求的急速增长，出现了一批以精密模具制作、精密加工为核心竞争力，在材料性能改善、研发、生产工艺、销售、品牌方面均逐渐脱颖而出的优秀企业，行业开始呈现出打破工业发达国家对精密电子零部件市场垄断的趋势。

(3) 行业发展趋势

1) 应用行业更加广泛

精密电子零部件目前主要应用在3C、汽车电子、家电等行业。未来电子设备的运行速度越来越快、容量越来越大、能耗越来越低、体积越来越小、成本越来越低，电子产品正朝着人工智能、无线互联、集成化、娱乐化的方向发展。电子设备中使用的精密电子零部件也会越来越多，随着相关制造产业的能力提升，精密电子零部件将被应用在更多的新行业中，如航空航天、智能装备、轨道交通等。

2) 零部件企业与品牌制造商关系更加紧密

下游电子生产厂商经过前几年激烈的市场竞争后逐渐趋于稳定，开始进入品牌时代。出于对自身品牌的保护，下游电子生产厂商对供应商的选择从单纯的价格考量转为对产品质量、技术能力、快速反应能力、整体配套能力等因素的综合评估。

同时，精密电子零部件基本上都需要根据电子组件或整机要求定制，未来这种定制化的程度将进一步提高，供应商与终端厂商紧密合作、共同进行产品和技术开发，也是各零部件厂家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合作关系建立后双方也容易结成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零部件制造企业跟随品牌制造商的业务共同发展。

3) 制作加工设备智能化程度不断提升

精密电子零部件的加工对设备和人员技能要求比较高，自动化设备的应用可以降低对人员技能的要求，还能提高产品精度和稳定性，在降低人员工作负荷的同时提高生产效率。随着劳动力成本的不断提高，制造加工厂商采用自动化设备的意愿也越来越强。

同时随着传感技术、网络技术、自动化技术、拟人化智能技术等先进技术的快速发展，通过智能化的感知、人机交互、决策和执行技术的智能制造系统逐步成熟，成为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大趋势，智能制造系统在精密电子零部件行业中的应用范围正在不断扩大。

4) 专业化能力的提升加大行业集中度

目前国内的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厂商比较分散，技术水平参差不齐。随着相关制造业的整体升级，其专业化程度将不断提升，规模小、设备落后、技术水平提升缓慢的企业将逐步被淘汰，而具备一定规模和实力的企业将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在行业内的影响力，树立自身的品牌形象。

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的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i. 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发展情况

IDC 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下降 11.3%，出货量下降至 12.1 亿台，创 2013 年以来的最低年度出货量，主要是因为消费者需求大幅下降、通货膨胀以及经济不确定性所导致，其中 2022 年第四季度出货量同比下降 18.3%，出货量下降至 3.00 亿部，创有记录以来最大单季跌幅。2022 年中国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2.86 亿台，同比下降达 13.2%，创有史以来最大降幅。

IDC 预测，随着成本的增加和消费者需求的持续挑战，OEM 厂商对 2023 年的出货量依然持谨慎态度，预估 2023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将同比下降 1.1%，出货量下降至 11.9 亿部，并认为智能手机市场需要等到 2024 年才会真正复苏，届时预计同比增长 5.9%，2023-2027 未来五年的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2.6%。

注：IDC 全称为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国际数据公司)，成立于 1964 年，总部位于美国，是一家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ii. 摄像头模组市场发展情况

TrendForce 报告指出，受高通胀等因素影响，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市场生产量表现不如预期，连带降低手机摄像头模组出货量，仅达 44.6 亿颗，同比下降 6.7%，2023 年预期全球经济缓步回稳下，且受益于低端手机镜头数量提高，预计手机摄像头模组出货量将达 46.2 亿颗，同比增长 3.6%。

注：TrendForce 又称集邦咨询，成立于 2000 年，总部设于台北，并在深圳设有据点，拥有超过 200 位专业员工，是一家全球知名的研究机构，提供全球性的市场情报、深入分析和咨询服务，涵盖研究包括 DRAM、NAND 快闪记忆体、电脑、液晶显示器、发光二极管和绿色能源等。

iii. 汽车电子市场发展情况

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统计数据，受到新能源汽车产销两旺、汽车电子化程度持续提升的影响，2022 年中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为 9,783 亿元，同比增长 10%，预计 2023 年中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将达到 10,973 亿元，同比增长约 12.2%。

注：中商产业研究院是中国产业咨询上市机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围绕构建“产业研究、产业规划、产业战略、产业投资、产业招商”等五位一体的产业咨询体系。

iv. 陶瓷基板市场发展情况

根据 GIR(Global Info Research) 调研数据，2022 年全球陶瓷基板收入约为 7.81 亿美元，预计 2023 年约为 9.33 亿美元，同比增长约 19.5%，2029 年将达到 26.76 亿美元，2023-2029 期间的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19.2%，其中 DPC(直接镀铜)陶瓷基板 2022 年全球收入约为 2.62 亿美元，预计 2023 年约为 2.75 亿美元，同比增长约 4.8%，2029 年达到 3.55 亿美元，2023 至 2029 期间的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4.4%，DPC(直接镀铜)陶瓷基板可应用于大功率 LED(发光二极管)、半导体激光器、VCSEL(垂直腔面发射激光器)等产品。

注：GIR(Global Info Research)中文名为环洋市场咨询，是一家在全球区域提供市场信息咨询、为企业提供服务市场战略支持而服务的企业，成立于 2016 年，总部位于中国香港和广州，专注于定制研究、管理咨询、IPO 咨询、产业链研究、数据库和顶级行业服务等。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长期以来，全球精密零部件制造行业的尖端技术主要集中在日本和欧美发达国家，伴随着经济全球化、发达国家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亚洲制造业的崛起，中国作为主要的生产基地，逐渐在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地区形成了新兴技术制造产业的聚集群。

根据成型方式，精密电子零部件可以划分出对应不同工艺要求的加工类型，包括注塑成型、压塑成型、挤塑成型等，其中注塑成型是最主要的成型方式，常被用于批量生产形状复杂、精密程度要求较高的零部件。由于大部分零部件需要依靠模具成型，使得模具开发成为了精密电子零部件生产的基础，而模具开发又需要依照产品设计进行。基于这些特点，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业可以从产品设计、模具开发和注塑生产三个方面划分行业的竞争层次。

(1) 产品设计

消费者对产品个性化的要求不断提升，因此 3C 产品和技术的更新迭代速度较快。上游电子零部件供应商只有积极参与客户的产品设计过程，才能紧跟下游变化趋势，深入理解消费者和终端用户的需求。

处于较高竞争层次的企业与客户沟通渠道较为顺畅，在及时了解到客户需求后，在内部由业务人员、技术人员、生产人员等共同商讨解决方案，先于客户进行变革，有利于企业与下游客户战略合作的展开。行业龙头公司，诸如康而富集团和信华精机，由于先发优势，业务范围涵盖较广、产品设计研发能力较全面，既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集成设计方案，又能保障产品稳定量产，具体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产品设计能力
康而富集团	据公司官网： 康而富集团具备一整套的工程能力，可以为客户优化产品的功能性并提升量产性，能通过快速打样在量产前针对产品的设计、功能及量产性进行评估（从设计定稿到出样，最快 7 天）
信华精机	据公司官网： 信华精机设立市场发展部负责公司产品的推广和销售以及接单业务，定期收集市场信息和反馈客户期望，并对市场信息进行有效分析。公司投入超过 2,000 万元建立新产品中试、可靠性试验中心，为新项目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基础设施和设备保障
长盈精密	据招股说明书： 公司凭借业内领先的产品设计开发技术、精密模具设计开发技术，具备与下游客户共同研究、确定设计方案，共同制定产品技术标准，并与下游客户同步设计的能力，提高了产品设计水平

公司在产品设计方面处于较高竞争层次。首先，公司建立了以客户为导向、以项目为主线的机制。技术开发本部安排专门的研发人员跟进每个项目，和客户保持密切的沟通以便及时了解客户期待实现的产品功能和性能，与客户共同确定产品设计方案、制定产品技术路线，在开发过程中和客户共同协商调整产品工艺参数、实现产品更新换代，公司具备与客户同步开发、设计产品的领先优势。

其次，公司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能够自主设计产品结构、模具参数，确定材料配比，实现工艺排布和设备研制。公司承担研发职能的三个主要部门分别有自身负责的模块：技术开发本部的研发人员专研于模具设计、工艺工程、材料工程和产品结构设计，新型事业推进本部的研发人员专注于贴装技术、激光技术、化学工程和特种材料，自动化事业本部的研发人员则负责机械机构、电气控制、电子线路、视觉技术和程序算法方面的实现。

了解到客户的需求后，会由技术开发本部的研发人员结合过往的开发经验提出实现客户需求的初步思路，之后与其他部门的研发人员一道探讨工艺实现的可行性和所使用的工装设备。在工艺实现方法达成一致后，技术开发本部的研发人员将着手设计产品结构和模具、选定生产用的材料类型；新型事业推进本部的研发人员将排布工艺流程、制定各工序技术要素指标；自动化事业本部的研发人员将对工艺流程中用到的设备进行布局和选型，若有需要，会根据产线特点自主开发相应的新设备。

第三，公司产品设计能力全面，产品线丰富。公司的研发团队在产品设计、模具设计、材料工程、工艺排布、设备研制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能够实现有序的、全面的产品设计开发。公司市场销售本部的业务团队沉浸行业多年，具有丰富的运营管理和市场经验，对精密电子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趋势有良好的专业判断能力，可以敏锐地捕捉行业内各种市场机会；每一位业务人员都有专门对接的客户，他们了解客户需求、收集行业动向，及时与研发人员研讨，经内部讨论有

市场前景的技术、工艺和产品，公司会专门立项开发。这些新项目使得公司能够快速应对市场变化，不断横向拓展产品线。

其他在光学产业链发展较为突出的企业，例如贝隆精密、舜炬光电、泓耀光电、东卓精密等，正着力于提升产品创新性和附加值，加大研发投入以实现产品集成方案，从而直接参与到客户的产品设计中，向产业链上游供应商的角色靠拢。

低端层次的电子零部件供应商通常为低端品牌供应塑胶外观件，且缺少固定的合作客户，加之技术水平和创新思维受限，不具备协同客户进行产品设计的能力。

(2) 模具开发

模具加工技术影响模具零部件的精度，模具零部件会影响到组模的效果，最终影响模具制造的制品精度。因此，包括模具的设计、加工和制造在内的模具开发能力是精密电子零部件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公司的模具设计工程师从项目研讨阶段就开始参与产品设计，结合产品在结构、尺寸和材料等方面的需求，来确定模具的结构、内部布局及主要的工艺参数；通过多次计算机仿真模拟，进行缺陷检测和细节调整，提高设计的完成度，从而逐步构建准确的模具模型。公司拥有超过 5,000 套实际模具参数的数据库，并对其进行了上千次修正，仿真结果的准确度可以达到 88% 以上。

公司在模具加工和制造方面的技术指标以及和同行业的对比如下：

评价指标	上市公司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上市公司所处的技术水平阶段
模具加工精度（注 1）	CNC 直雕加工（铣加工类）的尺寸精度为 $\pm 1\mu\text{m}$ 放电加工的尺寸精度最高为 $\pm 1.5\mu\text{m}$ 精密研磨可实现宽 0.1mm、深 1.0mm 的沟槽加工	公开资料显示： (1) 长盈精密：公司拥有 $\pm 2\mu\text{m}$ 级模具精度加工能力 (2) 泓耀光电：公司用于摄像头镜筒的模具设备加工精度为 0.2um	子公司苏州昀石和苏州昀灏为公司定制化生产精密电子零部件所需的高端模具，除了拥有高水准的加工设备外，还拥有训练有素的模具设计和加工人员，模具加工精度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模具制造精度（注 2）	冲压产品制造精度为 $\pm 2\mu\text{m}$ 型腔模产品制造精度为 $\pm 1\mu\text{m}$	公开资料显示： (1) 兴瑞科技：模具制造精度可达 $\pm 0.003\text{mm}$ ($\pm 3\mu\text{m}$)，复杂模具制造周期平均在 18-25 天 (2) 长盈精密：本公司目前生产的屏蔽件的产品精度在 $\pm 0.05\text{mm}$ ($\pm 50\mu\text{m}$) (3) 昌红科技：塑件产品的最高尺寸精度可达 $\pm 0.02\text{mm}$ ($\pm 20\mu\text{m}$)	

注 1：模具加工=模具零件工艺排布+模具零件工艺加工+模具零件品质检查

注 2：模具制造=制品设计+模具设计+模具组模+模具试模+制品评价

公司投入了大量模具加工设备，配合训练有素的技术人员对模具参数的反复修正，从而可以按照客户极限寸法公差要求来设计、加工模具零部件并组装模具，公司的 CNC 直雕加工的尺寸精度可以达到 $\pm 1\mu\text{m}$ ，放电加工尺寸精度最高可达 $\pm 1.5\mu\text{m}$ ，精密研磨加工最小可实现宽 0.1mm、深 1.0mm 的沟槽加工。

其他在手机光学领域和其他消费电子领域发展较为突出的企业，如长盈精密、泓耀光电等，也能实现较高精度的模具加工；泓耀光电在手机镜筒的加工方面研究深入，0.2um 的加工能力保证了产品 1um 的精度，多用于一线品牌的旗舰机系列。

低端层次的电子零部件供应商工艺水平较低，不具备独立开模的能力，只能通过外购模具，根据客户的指令提供简单的外观件加工服务。

(3) 注塑生产

注塑成型是精密电子零部件最基础的成型方式，业内企业在 SL 纯塑产品的基础上，会衍生出带有附加功能的产品，例如，在 SL 纯塑产品纯注塑技术工艺流程的基础上，加入金属冲压、电镀等其他工序生产 IM 金属插入成型产品，从而增强了产品结构强度和实现电路功能。处于较高竞争层次的企业往往会通过调整工艺排布实现产品功能的改变，拓宽注塑生产的外延，进而有能力生产各种类型的零部件，丰富自身的产品线，甚至为客户提供成品组装服务，具体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注塑生产相关工艺流程	产品类型
康而富集团	金属冲压、注塑成型	产品涵盖声学、光学、汽车和医疗等领域
长盈精密	精密冲压、激光焊接、一体化攻牙、注塑成型等	为各种智能终端和清洁能源汽车提供零组件，还可以提供自动化组装生产线的集成解决方案
兴瑞科技	模具开发、金属冲压、注塑成型等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汽车电子、消费电子、智能终端、OA 设备、家电等领域，主要产品为精密冲压/注塑模具、电子连接器、精密电子结构件、电子产品注塑外壳、整流桥和调节器嵌塑零部件等产品

公司在注塑生产方面处于较高竞争层次。首先，除了为音圈马达和摄像头模组客户提供 SL 纯塑和 IM 金属插入成型产品外，公司还提供诸如一代和二代 CMI 马达基座、IM 双色成型产品、组装马达等工艺较为领先的高附加值产品。另外，公司已经建立了汽车电子产线，并已获得一定规模的下游订单。因此，公司以注塑生产为起点，结合自研的工艺和设备，丰富了产品线和生产工艺流程，并获得了向下游延伸的能力。

其次，公司具备全面的产品设计能力，能够自主排布生产工艺和研制非标设备，从而有效把控生产流程中各道工序的细节和设备的技术指标，提高了产品的性能极限。

第三，公司依托多年行业积累和对客户需求的动态把握，能有意识地对各生产线积累的工艺和技术进行改进，在其他产线上互相引用、互相促进。由于各产线采用模块化设计、自由度较高，必要时可以对产线中各设备进行拆除和重新排布，搭建适用于新产品的产线，从而实现新产品的顺利投产。

其他在光学产业链发展较为突出的企业，仍以基础的注塑生产为核心开展业务，同时探索注塑外的工艺以增加产品的技术含量，提高自身的品牌影响力。例如贝隆精密以成为“光学精密零件一流供应商”为目标，产品以 SL 纯塑、IM 金属插入和 JS 金属冲压工艺为主；东卓精密主要从事光学、声学领域零件的生产，以 IM 金属插入工艺为主。

低端层次的电子零部件供应商主要是一些作坊式的零部件厂，注塑工艺水平低，主要凭借价格参与市场竞争，无法直接与前述两个层次的精密电子零部件生产企业形成竞争关系。

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业，通过长期的研发投入以及相关技术领域的不断积累，现已打造出包含电子元件的基座及音圈马达、端子成型系统、端子制备工艺以及端子成型系统等在内的核心技术体系，在汽车电子、3C 等部分下游市场具备较高的技术实力和较强的竞争优势，尤其是在模具与生产自动化方面拥有领先的行业地位。

作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研发部在纯塑料件（SL）、金属插入成型件（IM）、绕线（RX）、CMI 件以及模具等多个产品领域设计富有竞争力的产品，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目前已具备快速、完整的产品研发能力。产品研发和模具开发是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过程中的重要环节，也是体现公司竞争优势与行业地位的最根本因素。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在多年的生产经营中，专注于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的开发和产品制造，严格把握生产质量，凭借优异的产品设计与优良的产品质量，与下游客户达成长期稳定的合作，但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应用在消费电子领域，应用领域相对单一，对市场抗风险能力存在隐患。报告期内，为了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促进后续发展，公司积极推动半导体中高端引线框架生产项目。上述项目的投资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半导体领域的拓展，丰富产品结构，进一步发挥公司在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领域的竞争优势，扩大业务范围。

2021 年 1 月，工信部印发《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行动计划》提出到 2023 年，电子元器件销售总额达到 21,000 亿元，进一步巩固我国作为全球电子元器件生产大国的地位，充分满足信息技术市场规模需求；突破一批电子元器件关键技术，行业总体创新投入进一步提升，射频滤波器、高速连接器、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光通信器件等重点产品专利布局更加完善；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电子元器件企业，力争 15 家企业营收规模突破 100 亿元，龙头企业营收规模和综合实力有效提升，抗风险和再投入能力明显增强。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秉持以过硬的产品质量取胜、以精进的技术优势拔萃的发展理念，在研发研发方面持续投入，技术完备程度较高，所研发产品能够契合客户需求，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良好的品牌形象。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具备了对塑胶材料进行分析和改良的基础技术，并拥有完整的工程塑料性能测试实验室，能够根据产品的不同需要搭配出最适用的材料方案和工艺参数；在确定最适材料方案的基础上，公司进行相关模具的开发——采用 3D 技术设计模具，配备精密加工技术，实现精密模具的研制，为精密零部件的生产奠定基础；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出于不断优化和改进工艺流程和主要工艺技术节点的需要，推动了各要素技术的进步和积累，在外购部分标准化设备的基础上，自主研发制备自动化装置和设备，用于提高主要工艺节点的效能，逐渐形成了用于各类产品的全自动工艺流程，为产品性能改进、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稳定和产品创新奠定了基础。

公司主要的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分类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1	材料技术	材料改性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建立有材料成分分析、材料机械物性测试、材料信赖性测试三个实验室，配备了专门的材料工程师。利用该技术，可通过调整材料的种类和比例，改变材料的物理性能和加工性能，包括拉伸强度、弯曲强度、耐高温、剥离强度等，并能将加工过程中材料涂层的稳定性和良品率控制在一定范围内。以塑料粒子 NTC306B 为例，公司利用该技术使其拉伸强度达到 289Mpa，弯曲强度达到 396Mpa，而一般的 PC 材料，这两项指标分别为 100Mpa 和 130Mpa。目前，公司已建立材料配方数据库，技术人员依据此数据库中积累的材料配方进行排列组合。
2	模具技术	3D 化模具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运用科学注塑的方法，利用长期积累的模具加工经验建立了 DOE 数据库，即在模具设计时，由系统列出 DOE 分析表格，将有可能受到影响的参数排列组合，按照计划，逐一试验，确定最快的成型周期，制定注塑机的警报参数等。目前公司已经积累了超过 5,000 套模具 DOE 数据，仿真结果日趋精确，模具的流动/翘曲/冷却分析指标准确度接近 90%；利用三维 CAE 仿真分析平台，公司将模具设计/加工/检测/组装实现了 3D 化全覆盖，提高了数据的连续性，最快可在 4 小时内确定模具参数，加快了产品的成型周期。
		超精密加工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拥有超高精密加工设备，可以满足客户极限寸法公差要求，加工精度高。但精密模具加工不是仅靠设备精度就能达到高超水平，公司技术人员时常与世界一流的模具材料厂家（如瑞典一胜百、瑞典山特维克、日本共立合金等）展开研讨合作，对模具的材料、构造和精度都有深刻认知；公司放电加工的尺寸精度能达到 $\pm 1.5\mu\text{m}$ ，精密研磨可实现宽 0.1mm、深 1.0mm 的沟槽加工。同时，公司也可用高速直雕加工取代放电加工，突破放电加工在微细形状加工的瓶颈，表面粗糙度可以达到 Ra0.05 μm ，而加工效率却是放电加工的 5 倍。
3	产品和工艺	SL 纯塑料产品	自主设计注塑模具和摸索工艺参数	在生产开始前，公司会对整个注塑过程进行模流分析，得到最优的模具布局，用高精度的模具来保证制品的精度；同时，用程序模拟注塑过程中的参数范围，以便注塑时根据条件调整和优化，从而快速得到最优的工艺参数。

序号	分类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IM 金属插入成型产品	自主设计工艺排布, 形成冲压、注塑连线式自动化生产	公司自研了材料张力保持装置, 使得金属端子可以被连续稳定地平整冲压, 从而实现了最小线宽在 0.08mm 的加工; 在 SL 纯注塑技术工艺流程的基础上, 公司进一步优化了工艺参数, 使得金属和塑料可以在统一的条件下被注塑成型。
		液态硅胶 IM 一体成型	自主设计工艺排布, 形成冲压、注塑连线式自动化生产	公司自研了可以接入端子料带的 IM 设备, 将金属材料、液态硅胶和硬质塑胶整合在一个零部件中, 使产品实现了增加电信号和弹性等特殊性能。液态硅胶可增加产品的密封性能, 可增加产品的撞击缓冲性能, 可实现极限肉厚的填充, 充实公司产品类型, 增加市场竞争力。
		CMI 产品	自主研发工艺排布及专用装备	CMI 产品用金属电路代替 FPC, 减少了零配件数量、降低了马达的材料成本、简化了基座的生产工艺; 第一代 CMI 产品在基座底面贴装传感器, 主要针对平面构件的贴装工艺实现。第二代 CMI 产品在基座底面和其中一个侧面贴装芯片, 从而实现了 FPC 工艺无法实现的立体电路构造。第二代产品用在闭环、OIS 防抖、和潜望式马达中, 实现了立体化的元件贴装工艺; 第三代 CMI 产品是在第二代 CMI 产品的基础上增加了空心线圈的贴装, 可以替代现有的 FP-Coil 贴装工艺, 真正地实现了产品的 3D 立体化和高度集成化。第三代 CMI 产品可进一步减少模组产品的零件数量, 降低模组成本, 减小模组尺寸, 更可以显著提高马达模组的产品性能, 在面向光学组件的尺寸和重量进一步提升的新型马达模组产品时, 更具有明显的性能优势。产品投入市场后, 具有良好的产品需求和市场前景, 可进一步加强公司在 CMI 产品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除注塑机外, SMT 产线的设备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 包括全自动点锡贴片机、全自动点胶机、机器视觉检测装置和物理量自动检测装置等。
		双色成型产品	自主研发工艺排布及专用装备	公司自制了双色成型设备、搭配注塑机和多轴机械手, 达到了和专用双色成型设备同样的效果, 投入成本低; 由于双色成型设备是自主研发的, 因此可以快速切换模具用于生产不同类型的产品, 生产方式灵活; 公司自研了可以接入端子料带的双色 IM 设备, 将金属材料、软质塑胶和硬质塑胶整合在一个零部件中, 提高了产品强度。
		IR 滤光片组件	自主研发工艺排布及专用装备	公司通过 SMT 实装技术和自研的贴装设备将 IR 滤光片与 IM 基座一体成型, 工艺简单, 良率较高, 整体模块高度由 0.15mm 缩小至 0.1mm; 从工艺来看, 公司使用了多轴机械手, 空间移动灵活, 位置精度偏移量在 $\pm 0.02\text{mm}$; 同时, 公司的 IM 金属插入成型技术十分成熟, 基座的尺寸精度在 $\pm 5\mu\text{m}$, 准确的定位结合高精度的载体使得 IR 滤光片组件良率很高, 保证了生产效率。从质量来看, 公司已经掌握了滤光片与基座一体成型时最适宜的成型条件和压力控制技术, 经过多次试验, 精心设计了模具的进胶位置, 胶体位于滤光片和 IM 基座之间, 点胶成型后滤光片能够承受的最大注塑压力条件为 $500\text{kg}/\text{cm}^2$, 强度很高。

序号	分类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绕线类产品	自主研发工艺排布及专用装备	<p>公司的绕线类产品主要分为 3C 消费电子类绕线产品和汽车电子用绕线类产品。在 3C 消费电子类绕线产品方面，公司开发了高精度自动绕线机，不同于行业内普遍使用的手动绕线机，可以实现 8 轴同时高精度高速生产，生产效率高，品质稳定，匝数误差可以达到±1 圈以内，绕线电阻精度可以达到±5%以内。对于业界主流的直绕，侧绕，预上锡等各种类型的绕线产品都已经开始进行规模化量产。</p> <p>在汽车绕线产品方面，也实现了高精度绕线设备的自动化生产。针对汽车电子产品品质要求高，产品性能稳定性好的特点，对生产过程中进行实时监测，并对于每个产品进行 100%性能检查，发生异常或检测出不良品时，设备立即报警，防止不良品流出。其线圈匝数可以实现 0 误差，绕线电阻精度可以达到±3%以内。耐压及绝缘等级均可符合客户要求，多种类型产品已经通过客户验证，进入大规模量产阶段。</p>
		陶瓷基板产品工艺及新型加工设备的研发	自主研发工艺排布及专用装备	<p>目前研发中的陶瓷基板生产技术和工艺，主要针对于陶瓷基板业界的高端产品，可以实现基板上最小线宽，线距为 25um/25um 的高精度线路。同时具有产品尺寸小，散热性好，热膨胀系数低等特点。通过开发和运用高精度在线测量、高速抛光、柔性夹持技术实现产品的全自动高速镜面抛光，以满足高端产品的粗糙度技术要求。通过对陶瓷薄板高速开孔设备的技术升级，使工作效率提升 20%以上；通过废除预处理工艺和降低清洗工艺段的处理难度减少废水排放 20%以上。量产后产品主要针对行业内要求较高的国内客户和海外客户，运用于精密光电设备，高端电子产品上，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需求。</p> <p>同时，针对运用于精密光通信设备，大功率激光器件的陶瓷基板，公司研发了具有高散热性，良好的共晶焊接性和低粗糙度的新型陶瓷基板。利用新型表面处理工艺制作的新产品，实现了与激光芯片，光通信设备等高功率，高散热性元件良好的共晶焊接性和优秀的散热性，此产品填补了我国在高端陶瓷基板领域的空白，打破了国外厂商的市场垄断，具有较高的产品附加值和良好的市场前景。</p>
		弹性线路板产品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工艺排布及专用装备	<p>实现了极细线宽线距 L/S=15um/15um 的双层及多层弹性线路板的量产，同时对于现有产品结构进行设计创新，提高其性能的稳定性和品质的安定性。自主研发的微型马达性能综合测试平台技术已投入量产测试，可在线全检产品的机械性能，电气性能等关键测试项目，并实现产品的全数据管理，便于产品的品质溯源和趋势分析。相关产品主要运用于 3C 消费电子以及汽车电子等相关光学部件模组中，未来具有丰富的运用领域和较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p>
		半导体中高端引线框架产品及生产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工艺排布及专用装备	<p>由于现阶段半导体行业相关的引线框架产品的需求量很大，且国外产品占据市场大部分份额，公司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成立半导体多元化引线框架的研发，研制适销对路的引线框架产品，以实现代替进口产品，为振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贡献力量。</p> <p>引线框架产品主要运用了精密模具设计技术，精密模具装配技术引线框架冲压技术，引线框架精密电镀局部选镀技术，引</p>

序号	分类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线框架精密成型切断技术等。公司在这些关键技术上进行自主研发，在各个工艺流程中建立起了符合产品特性的技术规范，在尺寸精度，镀层均一性，变形量控制等技术方面达到了行业领先水准，为实现产品的量产化和产业化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储备。
		射频天线通讯技术的研发	自主研发	依据耳机类的产品特点进行天线式样的设计，针对现在市场主流的 FPC 形式的天线的缺点--无法进行立体排布，天线效率低，占用空间大的缺点，结合公司独有的特殊的表面处理工艺，激光镭射技术，实现能够在普通塑胶材料，玻璃材料，薄膜材料上进行选择性金属化并达到用此新工艺开发出的天线产品，相比较原始 FPC 工艺生产的天线，降低了注塑成型难度，缩减了产品成本，提高了信号传输性能。新技术在镭射方面，线路公差能够控制在±3um 内。在表面处理方面，电镀完图案平整度能做到小于 10um；新技术能够使用低介质塑胶材料，在频率大于 6GHZ 波段，整体辐射能提高 0.8-1db；单纯塑胶件成本可节约 60%。同时，针对天线生产后端会出现检验效率低，数据波动大，人员要求高等问题，公司应运条纹 3D 投影技术，取代传统的网分测试环节，能够快速提高测试效率，改善测试精度。量产后，该产品在性能，成本方面较同类产品有明显优势，在穿戴设备，耳机设备等市场领域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
		被动元器件及其工艺的研发	自主研发制程工艺参数和可靠性测试项目	在追求产品高品质、高性能的目标下，依靠具备多年 MLCC 行业经验的专业团队，在生产的关键制程，瓷膜制作、印刷、叠层、烧结、电镀环节，进行不断地参数设计、验证和改良，对每个作业细节都进行严格管控，同时利用统计手法对产品的品质进行数据分析，确保产品通过严格的可靠性测试。另外，在产品信赖性测试项目上，不仅严格依据 IEC&AEC 等国际标准进行产品验证，同时自主设计开发测试项目，通过对温度、湿度、负载等不同的测试参数进行搭配，更高效、更准确地确认产品品质水准。
4	设备研制技术	ABS/ESC/ONEBOX/iBooster ECU 总成智能化总装产线的研发	自主研制	公司研发的汽车电子模块及其工艺设备，包括轮速传感器芯片模组及其生产工艺和轮速传感器、连接端子和连接组件、用于 ECU 装置的壳体总成、电磁阀线圈结构和自动绕线/ABS/ESC/ONEBOX/ iBooster ECU 自动组装设备，此产线具有组装设备的完全自动化，产品的组装精度可以达到+/-0.1MM 的业界较高水平。产品的物理量性能测试的集成化和数据采集的智能化等特点，可以实现智能化，可视化，可追溯化的先进生产体系。产线投入使用后，缩减人工成本 20% 以上，在生产效率，品质安定性和智能化管理等方面，可以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三合一摆盘机	自主研制	该摆盘机采用模块化设计，中间单元为功能模块，可以接入 AOI 检测、物理量检测和裁切等功能，配合左右分穴摆盘模块实现不同的生产需要。这种模块化设计理念使得一台设备的专用零部件比例较低，机种切换时只需更换载座、吸嘴、裁切刀台等极少零部件，10 分钟内便可完成；另外，中间模块与摆盘模块可以同时动作，标准 8 穴产品仅需 5.5 秒即可完成裁切、检测、分穴摆盘的全部动作。设备

序号	分类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采用料仓式自动空满盘切换结构，无需操作人员频繁换盘，每 2 小时取走完成品料仓、放入空盘料仓即可。
		全自动点锡贴片机	自主研发	公司自研的点锡贴片机可以在连续料带上实现高精度、高速加工，点锡位置精度在 $\pm 0.01\text{mm}$ 、贴片位置精度在 $\pm 0.02\text{mm}$ ；该点锡贴片机拥有 3D 检测装置，可对元器件在贴片前后的位置进行三维检测并主动反馈至贴片单元，贴片单元基于反馈的数据会主动修正贴片位置并主动补偿，因而可以实现高精度贴片；同时可以在极微小涂布量时也可保证点锡点胶量的一致性。
		全自动绕线机	自主研发	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自动绕线机可以生产 VCM 马达用所有类型的线圈——直绕线圈、侧绕线圈、直绕预上锡线圈和侧绕预上锡线圈，供料、上锡、绕线、收料、检测全制程都可自动化作业，单机 8 轴同时绕线，生产效率较高；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对预上锡功能的机械结构和程序控制方面都经过了大量实验，可以做到 $\pm 0.05\text{mm}$ 的预上锡精度。
		全自动马达组装设备	自主研发	公司在马达和模组零部件行业沉浸多年，目前已有能力生产完整的音圈马达，生产过程中的关键技术、例如激光加工、精密涂布、AOI 视觉检测、物理量检测等均被集成在全自动马达组装设备上；该设备采用模块化设计理念，各功能单元相对独立又组合方便，机种切换速度和新机种对应速度都十分迅速，马达组装速度为 1.35 秒/pcs。
		全自动激光去氧化膜和裁切一体机	自主研发	公司原先外购的激光去氧化膜和裁切设备需要花费较久定位端子，单位时间内只能定位和裁切一个端子，效率极低，加工速度为 5.5 秒/pcs，针对这一问题，公司自主研发了激光加工设备；自研设备增加了 AOI 检测系统和自动控制系统，能够精准定位，单位时间内定位整盘端子加工速度提高至 1.04 秒/pcs；由于金属端子暴露在空气中会形成氧化膜，去膜后再裁切加工的产品质量更高，该设备可以实现对极薄材料的去膜加工，最小可去除 2 μm 的氧化膜。
		机器视觉检测 (AOI) 装置	自主研发	公司可以自行写 AOI 系统代码，因此各生产线的各个设备上都可搭配定制化 AOI 装置，现已有超过 800 组的 AOI 系统在公司各制程日夜不间断测量尺寸、形状和采集数据；为应对不同场景的应用，公司将 AOI 系统发展为可自由切换 2D 平面及 3D 立体检测的全能型平台，单机最多可接驳 8 台高像素 CCD，同时，自研的 AOI 系统具有较好的兼容性，可容纳 Basler、AlliedVision、海康威视、大恒等不同品牌的工业相机的全系列像素。
		物理量自动检测装置	自主研发	为满足产线在线检测的需求，公司针对常用的物理量检测开发了微电阻测量、微电流测量、电流震荡测量、微电机驱动 IC 用测试单元等功能模块，各模块使用同样的接口和通讯协议，通过组合搭配可协同工作；具体来说，微电阻测量模块可实现单一模块、单测试周期内对多个测试项目的大跨度量程测量，微电流测量模块上安装有探针，测量可靠性强；电流震荡测量模块可以和微电阻测量模块同步工作，可以量化测试开关 ON/OFF 切换或连续 ON 时产生的电流震荡，据此

序号	分类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作为开关可靠性的判断依据之一，运用于汽车电子类产品；微电机驱动 IC 用测试单元结合自主研发的测量算法后测试芯片的健康指数，增加的自动复位功能解决了客户在系统测试时报错后死机的问题，实现了长期稳定的在线测试。
		多轴机械手	自主研发	公司将市售同类机械手的铸铁方管轴体改良为空芯高强度工业铝型材轴体，保证轴体刚性的同时减重 50%以上，使机械手在高速移动过程中降低了能耗、减少了固有惯性，从而提高定位精度和最大负载；多轴机械手的滑动部件采用静音式高精度导轨和自润滑装置，技术人员还配套开发了机械手运维监控系统，该系统根据驱动电流的变化、机械手动作频率、移动速率等参数判断其运行状态并给出保养提示；多轴机械手设有标准扩展端口，在与注塑机、摆盘机、检测设备协同作业时，设备之间可采用公司通用的信号端口和通讯协议简便对接，实现自由切换。
		条纹 3D 投影检测装置	自主研发	为满足公司各类注塑产品，天线产品，汽车电子产品的 3 维立体尺寸的测试需求，以实现对于产品的尺寸特别是非平面的立体寸法进行快速、精确的测量和评价，公司自主研发了条纹 3D 投影检测装置。此装置可以对各种 3D 形状的产品进行无接触式测量，采用了条纹 3D 投影技术，有效降低被测物体表面的粗糙度和光反射造成测量误差，可达到 5um 的测量精度和 ±10um 的重复精度。可输出不同类型的文件，可以产品尺寸测量，天线性能评价等测试项目方面提供精确且详细的数据支持。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18 项发明专利，54 项实用新型专利。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6	18	81	28
实用新型专利	53	54	192	171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12	12
其他	0	0	0	0
合计	69	72	285	211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77,506,403.60	47,679,070.78	62.56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77,506,403.60	47,679,070.78	62.5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6.74	9.17	增加 7.5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电子陶瓷和汽车电子等新领域的研发投入持续增加，与 2021 年相比，研发费用增加了约 2,983 万元。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集成度摄像模组部件的研发	20,660,000.00	19,173,584.64	19,173,584.64	常规规格部分已开始量产、特殊规格持续研发中	本项目目的是研发基于传统工艺难以生产的高集成度产品，通过创新技术，创新工艺，提高产品的功能性及适用性，与应对不断提升的客户需求，增加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引领业界技术方向	经过公司多年独立研发，CMI 历经多次技术革新和升级，现已基本达到第三代 (CCMI) 产品的量产水平。并且在提高原有产品集成度的同时，更可有效提升产品性能，获得市场广泛好评	可用于中高端摄像头模组产品，可降低模组成本，减小模组尺寸，提升模组性能
2	天线通讯	5,310,000.00	4,978,787.07	4,978,787.07	已研发出多种应用	利用公司在注塑成型和表面处理领域的技术优	利用公司独有的 3D-MID 表	量产后的天线产品

技术的研发				<p>场景的天线样品，面向不同行业领域的客户进行推广。部分产品进行开始正式量产，并持续交付中，且下半年及明年生产规模预计会有大幅提升。部分产品已经完成前期样品测试，即将进入规模化量产阶段，同时持续探索</p>	<p>势和积累，开发出不同载体基材，不同技术规格要求，不同应用场景的天线产品，主要涵盖无线通讯，3C 电子，智能穿戴，汽车电子等诸多细分领域，最终实现多种天线产品的规模化量产。</p>	<p>面处理技术和高精度精密成型技术，可以实现各种材质的天线产品的制作。结合公司完备的天线 OTA 实验室以及自主研发的条纹投影 3D 检测技术，可以对天线产品进行高精度的性能测试和三维立体的高精度尺寸测量，最终实现高性能，高一致性的天线产品的量产。</p>	<p>主要面向国内外具有高性能高品质要求的客户群体和行业领域，如智能穿戴设备，汽车电子等行业，具有较高的市场价值和产品附加值。</p>
-------	--	--	--	--	--	---	---

					各市场领域无线通信连接的可拓展性			
3	陶瓷基板形成技术及其设备的研发	19,970,000.00	14,274,356.10	14,274,356.10	利用新研发的工艺技术和装置设备所生产的产品已经开始正式量产，客户数量与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中。新一代产品的技术开发也在按计划进行，即将进入试产阶段。	针对现阶段陶瓷基板的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长期被国外厂商垄断的现状，自主完成相关陶瓷基板产品的技术研发，掌握关键生产工艺和技术参数，最终实现大规模量产。同时，进行相关生产，检测设备的技术研发，设计和制作，最终运用于各种新型陶瓷基板产品的完整生产环节中。	新型陶瓷基板形成技术长期为国外厂商所掌握，公司研发成功后，可以打破其垄断地位，实现批量化大规模的生产，在相同技术性能和品质的前提下，产品更具成本优势和交期优势，同时还可以满足客户的定制化要求，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发展趋势。	产品主要针对对陶瓷基板有特殊要求的国内外客户，运用于精密光通信设备，大功率激光器件以及高精度显示设备等相关产品上，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需求。
4	汽车电子硬	7,200,000.00	6,340,911.91	6,340,911.91	已研发出多种应用于汽	研发出汽车底盘控制系统中的ABS、ESC、iBooster、	利用公司优异的产品开发能力，模	可广泛应用于传统燃油

	件及量产工艺的研发				车安全系统的样品, 并通过客户评测, 进入量产交付阶段.	ONEBOX 的 ECU 硬件总成及量产工艺, 完成从自动植入成型设备到线圈自动绕制, 总成自动组装/检测的智能化自动产线的研发。	具研发能力和自动化研发能力, 实现主要核心设备的 100% 自研, 产线智能化及自动化程度高, 且与 MES 系统实现信息的实时互联互通, 达到工业 4.0 标准.	汽车和新能源汽车的各系统总成
5	被动元器件及其工艺设备的研发	31,290,000.00	15,152,464.19	15,152,464.19	新投资成立项目, 藉由现有工艺技术与设备装置, 着重于消费性电子组件、5G 通信组件、车用组件等发展与制	针对现阶段被动元器件技术由日韩系厂商所垄断的现状, 开发攻克重点, 难点工艺技术, 从配方、粉末到制程, 装备全面提升公司技术自有化程度, 突破国外技术垄断, 致力于提升半导体元件的国产化率.	目前的研发和制造管理团队来自于国际知名被动元器件大厂, 关键技术和管理人员均具备 20 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 具备建立被动元器件的自主研发与生产工艺技术, 以及高度的设	被动元器件是噪声旁路、电源滤波、储能、振荡电路等的基本组件, 公司凭借先进的研发技术和丰富管理经验

					造。利用专业技术团队，完成被动元器件生产线的全面规划和布局，包含先进生产设备的购置与安装，研发团队和实验室的建立，及产品可靠性测试体系的设立，并开始执行第一阶段生产设备验收和电性测试设备的		备开发能力，掌控关键性主材料的研发使得产品具有成本优势，并可满足客制化需求，产出高质量的一致性产品。	的产品生产团队，不断开发小型化、微型化、高容值、高耐压、高耐温、高频化、高可靠性的产品去满足消费电子、5G 通信、工业产品和汽车市场的需求，其市场需求前景非常广阔，是国家奋力突破“卡脖子”
--	--	--	--	--	--	--	--	--

					能确认。同时依靠公司自动化团队，持续进行生产自动化、智能化和管理信息化、数字化的开发活动。			难题，实现国内替代的重点发展产业。
合计	/	84,430,000.00	59,920,103.91	59,920,103.91	/	/	/	/

情况说明

此处披露的研发项目是本报告期内的主要研发项目，因序号 1-4 项目未来年度的研发投入尚无法确定，对应预计总投资规模金额为 2022 年度预计投入金额。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70	16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84	16.5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989.91	3,807.8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9.35	22.6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8
本科	48
专科	98
高中及以下	1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7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97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38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
60 岁及以上	5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资源优势

1)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及时的售后服务和高效的生产能力，积累了一批国际国内知名中高端摄像头模组客户和马达客户。公司与丘钛科技、舜宇光学、欧菲光、三星电机、新思考、中蓝光电、TDK 集团、浩泽电子、三美集团等业内领先的高精密微摄像头模组以及马达企业进行同步研发，将公司产品应用于华为、小米、OPPO、VIVO、荣耀、传音等国内外主流品牌智能手机中。下游摄像头模组厂商和终端品牌商对供应商的选择较为严格，一经建立供应关系，将会与供应商维持相对稳定的长期业务往来。同时，这些客户一般信誉良好，资金实力雄厚，自身发展迅速，其不断增长的业务会带动公司产品销售稳步增加。同时，公司已经通过了京西重工、万向精工、三井金属、东洋电装（本田系）、上海汇众、拿森汽车、同驭汽车和捷太格特等汽车系统一级龙头供应商的认证，产品供应进入订单爬坡阶段，公司汽车领域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吉利，长安，日产，丰田，通用五菱，英菲尼迪等国内外主流品牌整车厂。陶瓷基板产品方面公司已实现批量供货，主要客户为三安光电、穗晶光电、集佳科技、杰生半导体、睿熙科技、至芯半导体。

能进入上述知名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并形成稳定合作，是公司产品质量、订单响应速度和综合服务能力的体现。一般来说，从接触上述客户到通过考核并进入供应链体系的周期较长，摄像头模组和马达厂商的周期在一年左右，汽车系统厂商周期在两到三年，光电半导体领域中陶瓷基板厂商周期在半年左右。另外，这些知名企业每年都会对供应商资质进行审查，通过后才能继续进入下一年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与主要客户维系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报告期内均处于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内。

2) 与客户同步开发的市场领先优势

近年来，随着终端产品的迭代速度越来越快，为了缩短整个产品的研发周期，下游客户对模具和零部件供应商的同步开发能力要求也越来越高。公司多年来一直重视与下游客户的同步开发，并积累了宝贵的开发经验，一方面能够为客户的产品升级或新产品研发提供有力的支持，另一方面也能够缩短模具方案的定型时间，降低后期生产过程中修模的概率，并在成本控制上获得优势，达到与客户的双赢。

2、研发实力优势

1) 独立开发模具的能力

独立开模能力保证了公司对产品精度的控制。模具的精度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产品的精度，公司具有自主设计和组装模具的能力，子公司苏州昀石和苏州昀灏具备加工精密模具零部件的能力，主要技术骨干在本行业都有多年从业经验，苏州昀石和苏州昀灏高超的模具零部件加工水平保证了公司高精度模具零部件的供应，为公司高精度产品的生产奠定了基础。另外，苏州昀石和苏州昀灏的绝大部分模具零部件都是为公司定制化生产，这使得公司能够根据客户需求生产不同精度和复杂结构的产品。

独立开模能力使公司获得成本优势。模具是保证精密电子零部件精度的重要生产工具，且定制化程度较高，若缺少自主制模能力，公司需要承担高昂的设计成本和寻找合适生产厂家的成本。此外，公司可以从苏州昀石、苏州昀灏处稳定地获取精度较高的模具零部件。

独立开模能力使公司获得了创新优势。公司有能力强快速响应客户对产品性能改变的需求，通过改变模具参数等进行可行性试验，从而及时参与到下游新产品的开发中，保持市场竞争力。

2) 改进产品工艺流程的能力

公司通过工艺参数积累、改造和研制自动化设备并实现与现有生产线之间的有序对接，来改进既有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搭建新型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公司在产品工艺流程中不断拓宽自动化技术应用范围，实现模块化生产和生产线全自动化生产和检测，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自动化生产线所用设备绝大部分为公司自主设计并改造。

3) 设备研制的的能力

精良的设备是工艺改进和产品创新的基础，公司除在模具加工、注塑成型、冲压、电镀等工艺环节使用外购的标准设备外，在其他各环节投入了大量的人力和财力自主研发符合公司实际工艺需求的自动化设备。以在自动化装备中使用最为广泛的机械手为例，目前业内企业多采用气动机械手，功能单一，难调试、噪音大、换线时间长，公司出于成型工艺、双色成型工艺的特殊需求，研发出多轴机械手，采用先进的伺服电机搭配高精度的行星减速机、驱动同步带轮来实现机械手的多轴运动，运行速度快、动作灵活、调试简单、可搭配多种夹治具满足不同的生产需求。另外公司自主研发了全自动点锡贴片机、全自动绕线机、三合一排盘机、AOI 检测装置、物理量检测装置、马达全自动组装线等，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4) 技术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研究和实践，掌握了材料改性、模具设计和开发、各类产品工艺技术、设备研制技术等完整的生产工艺技术。通过长期的研发投入，以及多年来在精密电子零部件领域核心技术的积累，奠定了深厚的技术基础。凭借强大的研发条件和实力，公司通过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等相关机构的认证，获得“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等荣誉资质。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 72 项专利的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54 项。知识产权成果体现了公司的设计研发水平，有助于公司不断强化产品优势，在竞争激烈的精密电子零部件市场中保持领先的行业地位，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提供可靠助力。

3、人才优势

精密模具的设计和制造、电子零部件产品的加工需要从业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并不是简单的人才叠加或者机器系统集成。公司历来重视研发团队的维护和培养，并持续不断地加大研发投入和完善研发体制。公司目前已经形成稳定的研发梯队，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十年以上行业内知名企业的从业经验。除了保持初创团队的稳定性外，公司还持续发展壮大技术人才队伍。

公司已建立了一支从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到市场销售各方面配置完备、各具优势、协同互补、架构稳定的管理团队，核心管理人员拥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具备专业的技术和管理能力。通过在公司长时间的管理经验沉淀，公司管理团队具备了对发展趋势的研判能力，有助于推动公司业务全面快速发展。

公司的技术积累、成本管控、高效生产、客户维护和市场开拓等离不开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等各个岗位人才的付出，已经形成了成熟和稳定的业务模式。

上述竞争优势是公司多年经营积累的成果，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融资渠道的拓宽，上述竞争优势将被深化，具有可持续性。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影响因素：

(1) 消费电子市场的需求下降，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原有销售电子业务的出货量较上年大幅

下降。受经济景气度下行影响，人们对消费品的消费次序发生变化，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显著下降，公司主营业务下滑。

(2) 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价格竞争压力，使公司消费电子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滑明显，产品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研发成本增加的主要影响因素：

公司在电子陶瓷和汽车领域的研发投入持续增加，与 2021 年相比，研发费用增加了约 2,983 万元，导致公司的净利润下滑。

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一致。但是，若后期期间下游终端市场需求持续下降、公司产品竞争力不足、公司客户拓展情况不及预期，公司业绩可能存在持续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增加高附加值消费电子产品的市场渗透率，积极开拓汽车电子等领域的市场，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的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汽车电子领域客户定点生产计划书分别约为 15,000 万元、23,000 万元和 42,000 万元，合计 80,000 万元。以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其他电子元件制造业产品众多，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尽管公司在精密零部件细分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设备、客户、人才等优势，但下游产品技术迭代快，同行业竞争对手的技术水平也不断随之发展，如果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能有效整合资源、及时开发新品、响应客户需求、提高产品质量，或者公司不能在现有产品领域及新应用领域进行有效的市场开拓，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及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2、终端用户产品升级的风险

公司产品客户定制化程度较高，受终端用户产品需求影响较大。终端用户的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速度较快，这要求公司对于客户需求有准确、快速的把握，同时拥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以实现产品的升级迭代，甚至先于客户需求判断行业趋势并提前进行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如果公司在后续研发过程中对研发方向判断失误或研发进度缓慢，将面临无法满足终端用户技术升级及产品迭代需求，进而被竞争对手抢占市场份额的风险。

3、技术创新风险

随着手机光学领域终端产品不断向高像素、高响应度、小型化、轻量化方向发展，公司产品技术创新和开发的难度更高、综合性能更为全面，产品升级换代速度更快。同时，为及时响应下游客户及终端用户的产品创新需求，公司需要具备快速响应下游客户需求、乃至与客户协同研发的能力，这对技术创新和开发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无法及时跟上行业技术升级换代的步伐，公司产品竞争力将无法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将受到影响。

4、技术人才流失及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作为精密电子零部件行业的高新技术企业，高素质的人才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举足轻重。基于技术团队在精密电子零部件领域突出的技术能力，公司逐步建立起业内竞争优势。虽然正常的人才流动不会对公司的研发和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公司与主要技术人员签署了竞业禁止协议，但如果主要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则可能对公司的研发和生产活动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塑料粒子、模具零件、金属、传感器及 IC 芯片、陶瓷薄片等。其中，塑料、金属类原材料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波动主要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传感器和 IC 芯片价格受下游行业周期和市场供需变化影响也较为明显。目前，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若因市场供求变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上述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大幅上升或原材料短缺，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2、产品市场拓展的风险

公司在汽车领域和光电半导体领域形成销售，产销量呈现增长趋势，但规模较小。公司虽通过京西重工、万向精工、上海汇众、捷太格特、三井金属、拿森汽车、同驭汽车、东洋电装等汽车领域客户认证，并已获得汽车领域客户定点生产计划书，将按照客户备货计划生产和销售。但汽车类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普遍认证周期较长，可能存在产品认证周期中因终端客户战略调整导致终止认证的情况；除此之外，由于公司涉足汽车类精密电子零部件领域时间较短，在集成零部件产品上的研发及经验相对较少，因此可能面临集成汽车精密电子零部件拓展缓慢的情况。另外，随着市场需求的逐步增长，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到光电半导体领域，陶瓷基板行业的竞争也日剧激烈，这将带来产品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如不能迅速扩大销售规模分摊成本，将会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未来在前述领域的产品销售收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未来公司在汽车和光电半导体领域不能持续开拓新产品和客户，将无法在上述领域实现可持续增长，进而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随着手机光学领域终端产品不断向高像素、高响应度、小型化、轻量化方向发展，产品更新换代相对较快、既有的产品的平均单价在同系列新产品推出后将有所下降，以及下游客户对成本控制的日益加强、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带来的价格竞争压力，使公司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在本报告期内总体降低，且不排除未来存在进一步下降的可能性，公司产品价格的下降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4、直接客户及终端用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直接客户主要为各大 VCM 马达厂商和 CCM 模组厂商，公司坚持的优质客户发展战略使得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目前，重点客户的销售订单对于公司的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如果该等客户的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不良变化，或者公司与其稳定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产品终端用户主要为华为、小米、VIVO、OPPO 等手机终端厂商，报告期内，终端用户集中度也较高。如果未来公司产品质量、创新能力不能满足终端用户需求，可能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5、经营规模扩张引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和资产规模快速增长，与此相适应，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上市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新的投资项目的实施，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将要求公司在战略投资、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等方面根据需要随时调整，以完善管理体系和制度、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以及加强战略方针的执行力度。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及时应对市场竞争、行业发展、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等内外环境的变化，将可能阻碍公司业务的正常推进或错失发展机遇，从而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

6、不能持续通过客户认证的风险

公司客户在引入新的供应商时，通常会进行供应商考察认证，通过认证的供应商方可进入其合格供应商资源池，客户才会与供应商建立正式商业合作关系。在首次取得客户认证后，客户会定期/不定期以稽核方式考察公司是否依然满足合格供应商的要求。因此，若公司不能持续获得重要客户的认证，将面临经营业绩增速放缓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22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7,810.83 万元、19,440.4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39%、19.63%。公司的主要客户为行业龙头和知名跨国企业，信用记录良好。报告期末，公司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为 98.98%。但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规模也会相应增长。若公司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则将会加大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资金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凭借在技术创新、生产工艺、品质控制等多方面的竞争优势，公司长期以来向下游国内外知名手机模组厂和马达厂销售高附加值的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盈利能力较强。随着业务规模快速

拓展、产品结构调整，2022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93%、27.41%，总体呈下降趋势，如未来公司不能持续对产品进行更新换代以保持主要产品的附加价值和市场竞争力，则未来公司将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3、存货损失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存货规模也相应增加。2022 年末、2021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647.39 万元、8,703.8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0%、8.79%。公司订单具有“小批量、多批次、交期短和定制化”的特点，在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排产后，部分下游客户会根据其自身生产计划调整采购需求，导致公司部分存货处于呆滞状态。由于公司产品多为定制化产品，公司于各季度末与客户核对最终需求后，对由于客户暂缓或取消订单导致呆滞的存货、出库时发现不良的存货和少量的不良品退货进行报废处理，同时根据可变现净值对其余存货进行减值测试，计提跌价准备。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存货余额可能相应增加。较大的存货余额可能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率，也可能使得存货的报废和跌价损失增加，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应用于智能手机、通讯、汽车电子、家电和光电半导体等领域，业务发展可能会受到下游应用市场的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剧烈波动，导致下游应用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减少，或电子信息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限制公司的发展速度，可能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随着国际贸易环境的不确定性，对我国部分终端用户有贸易限制，其他国家或地区在世贸组织的框架下没有特殊性限制政策，不存在贸易政策壁垒及贸易摩擦。由于贸易限制对我国部分产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冲击，使得终端内购会对上游紧密零部件、VCM 马达和 CCM 光学模组等手机光学元器件的需求有所延后。若未来国际贸易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影响，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或限制规则持续，将对公司未来业绩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所述。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63,062,007.76	519,704,136.74	-10.90
营业成本	357,964,489.41	377,246,666.16	-5.11
销售费用	26,907,879.13	25,401,001.59	5.93
管理费用	48,821,047.42	39,978,223.69	22.12
财务费用	20,972,464.52	15,635,151.32	34.14
研发费用	77,506,403.60	47,679,070.78	6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57,279.55	-6,424,923.5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456,208.63	-218,765,791.1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131,129.18	246,235,676.62	37.73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职工薪酬、咨询及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加大汽车电子和电子陶瓷等新领域的研发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融资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票据收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投资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3,062,007.76 元，同比减少 10.90%，营业成本为 357,964,489.41 元，同比减少 5.1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57,330,219.73 元，主营业务成本 352,485,599.62 元，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精密电子零部件	457,330,219.73	352,485,599.62	22.93	-11.08	-5.59	减少 4.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纯塑料件	102,070,058.77	86,591,834.77	15.16	-42.49	-29.29	减少 15.84 个百分点
金属插入成型件	111,099,038.81	74,165,510.18	33.24	-34.72	-31.48	减少 3.16 个百分点
CMI 件	117,158,130.13	46,794,968.82	60.06	122.80	42.28	增加 22.61 个百分点
其他	127,002,992.02	144,933,285.85	-14.12	11.37	32.05	减少 17.8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427,561,707.40	334,899,108.02	21.67	-7.50	-2.35	减少 4.14 个百分点

外销	29,768,512.33	17,586,491.60	40.92	-42.81	-42.13	减少 0.70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直销	457,330,219.73	352,485,599.62	22.93	-11.08	-5.59	减少 4.48 个 百分点

注：本年度将原“模具”分项拆分至“纯塑料件”“金属插入成型件”“CMI 件”中统计，不再单独列示，去年同期数据亦按此分类进行统计。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 产品	单 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 量比 上年 增减 (%)	销售 量比 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纯 塑 料 件	PCS	984,800,091.00	936,630,943.00	37,063,594.00	- 40.20	- 37.92	1.38
金 属 插 入 成 型 件	PCS	336,876,539.00	333,280,148.00	12,182,981.00	- 45.80	- 43.89	-24.18
CM I 件	PCS	47,311,931.00	43,785,910.00	599,589.00	258.1 9	236.3 4	43.72
其 他	PCS &片	1,282,593,068.00	1,177,815,400.00	95,780,270.00	564.2 4	494.7 9	1,069.6 2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

产销量表中不包含模具

主要由于消费电子市场的需求下降，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原有消费电子业务的出货量较上年大幅下降，高附加值 CMI 的产品产销量上升。其他主要由于新设子公司池州昀钿产销量增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精密电子零部件	直接材料	118,910,701.35	33.73	102,029,073.74	27.33	16.55	
精密电子零部件	直接人工	42,998,818.26	12.20	44,650,732.90	11.96	-3.70	
精密电子零部件	制造费用	190,576,080.01	54.07	226,663,041.32	60.71	-15.9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纯塑料件	直接材料	11,636,449.71	13.44	21,762,459.60	17.77	-46.53	
纯塑料件	直接人工	11,493,254.54	13.27	12,261,388.12	10.01	-6.26	
纯塑料件	制造费用	63,462,130.52	73.29	88,431,601.51	72.22	-28.24	
金属插入成型件	直接材料	21,877,645.49	29.50	26,543,066.54	24.52	-17.58	
金属插入成型件	直接人工	10,422,844.05	14.05	14,029,813.09	12.96	-25.71	
金属插入成型件	制造费用	41,865,020.64	56.45	67,670,977.14	62.52	-38.13	
CMI 件	直接材料	29,251,874.00	62.51	18,759,634.61	57.04	55.93	
CMI 件	直接人工	3,316,581.03	7.09	3,251,205.48	9.88	2.01	
CMI 件	制造费用	14,226,513.79	30.40	10,879,658.20	33.08	30.76	
其他	直接材料	56,144,732.15	38.74	34,963,912.99	31.86	60.58	
其他	直接人工	17,766,138.64	12.26	15,108,326.21	13.77	17.59	

其他	制造费用	71,022,415.06	49.00	59,680,804.47	54.37	19.00	
----	------	---------------	-------	---------------	-------	-------	--

注：本年度将原“模具”分项拆分至“纯塑料件”“金属插入成型件”“CMI件”中统计，不再单独列示，去年同期数据亦按此分类进行统计。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3,164.7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0.0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10,128.25	21.87	否
2	客户 B	5,137.58	11.09	否
3	客户 C	3,595.84	7.77	否
4	客户 D	2,230.5	4.82	否
5	客户 E	2,072.6	4.48	否
合计		23,164.77	50.0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中两个新增客户：

1、客户 D 为新增客户科司特集团，集团内主要企业：厦门科司特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厦门市众惠微电子有限公司

2、客户 E 为新增客户河南皓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726.6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3.5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805.4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69%。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1,805.48	11.69	是
2	供应商 B	1,519.12	9.84	否
3	供应商 C	1,415.60	9.17	否
4	供应商 D	1,075.58	6.97	否
5	供应商 E	910.82	5.90	否
合计	/	6,726.60	43.57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中供应商 E 为新增供应商：宁波兴业鑫泰新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的“（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所述。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的“（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所述。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31,576,250.00	3.19	-100.00	主要是本期出售后未再购买所致
应收票据	83,396,029.64	6.27	32,072,215.30	3.24	160.03	主要是本期客户通过电子承兑方式付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449,901.68	0.26	8,969,838.46	0.91	-61.54	主要是来票冲减预付账

						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102,924 .41	0.99	30,838,108. 44	3.11	-57.51	主要是的水火 灾赔偿款已 收回
其他流动资产	37,404,944 .14	2.81	23,474,260. 39	2.37	59.34	主要是增值 税留底税增 加所致
在建工程	395,977,80 1.63	29.77	83,709,555. 29	8.45	373.04	主要是汽车 电子和电子 陶瓷等新领 域投资增加 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3,927,746 .44	3.30	31,913,382. 31	3.22	37.65	主要是新子 公司装修增 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00,251 .71	2.59	2,273,231.2 0	0.23	1,417.67	主要是会税 口径差异所 致
短期借款	396,193,28 4.82	29.78	214,824,654 .71	21.69	84.43	主要是资金 需求增加所 致
应付票据	0.00	0.00	2,500,000.0 0	0.25	-100.00	主要是开具 承兑减少所 致
应付账款	200,983,47 1.56	15.11	144,511,724 .49	14.59	39.08	主要是付款 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495,360 .91	5.45	35,183,391. 32	3.55	106.05	主要是融资 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8,814,890 .09	1.41	13,275,620. 16	1.34	41.73	主要是应收 票据背书不 终止确认增 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95,503 .79	0.86	1,432,931.5 3	0.14	695.26	主要是会税 口径差异所 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1,678,054.27	质押用于开具保函
应收票据	73,326,580.38	期末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使用权资产	22,312,551.38	抵押用于融资租赁
-------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5,000,000.00	1,706,740,100.00	-91.5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池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及配件、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其他电子元件、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机电设备、五金机电、金属材料、模具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工艺品、生活日用品销售；电子产品技术咨询；从	增资	145,000,000.00	100%	自有	85.37%	0	

	事自营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							
合计	/	/	145,000,000.00	/	/	/	0	/

报告期内，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14,500 万元，致其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0 万元，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缴出资额 25,610 万元，占比 85.37%。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及电子陶瓷基板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半导体中高端引线框架生产项目的议案》：

1) 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及电子陶瓷基板项目

为满足在汽车电子和电子陶瓷领域不断增长的订单需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池州昀冢拟投资建设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及电子陶瓷基板项目，项目总投资为29,953.28万元，项目分三期投资，第一期计划投资为16,823.97万元，第二期计划投资为7,377.41万元，第三期计划投资为5,751.9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上海交易证券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投资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及电子陶瓷基板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本投资项目按计划正常推进中，目前处于建设装修阶段。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截至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实际投入金额10,414.62万元，本项目2022年度年度投入金额4,818.36万元。

2) 片式多层陶瓷基板项目

为了扩充公司类半导体领域中电子陶瓷的产品品类，并满足公司在MLCC领域的订单需求，提升公司市场地位，池州昀冢拟投资建设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项目，项目总投资为112,435.73万元，项目分两期投资，第一期计划投资为62,479.64万元，第二期计划投资为49,956.09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上海交易证券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投资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本项目拟对建筑面积为7,953.69平方米的厂房进行装修，以达到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生产所需的高标准洁净度要求；同时拟对建设面积22,826.37平方米普通洁净度及普通厂房进行装修。本投资项目按计划正常推进中，目前处于设备采购、人员招聘及培训、建设装修阶段。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截至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实际投入金额21,288.23万元，本项目2022年度年度投入金额12,680.43万元。

3) 半导体中高端引线框架生产项目

为了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后续发展，并推动公司在半导体引线框架市场的开拓，全资孙公司池州昀钡拟投资半导体中高端引线框架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为10,150万元，项目分两期投资，第一期计划投资为5,020万元，第二期计划投资为5,13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上海交易证券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投资半导体中高端引线框架生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本投资项目按计划正常推进中，目前处于运行阶

段。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截至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9,110.00 万元，本项目 2022 年度年度已投入金额 5,587.90 万元。本项目已产生营业收入 2,189.66 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字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	子公司	模具加工	100.00%	500.00	9,083.92	6,217.42	5,080.75	537.31	503.02

公司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模具加工	90.00%	100.00	1,701.65	-2,123.07	1,113.08	-593.46	-593.46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属冲压件加工	100.00%	2,000.00	13,214.26	-326.27	7,415.24	-935.54	-952.57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镀	55.00%	500.00	9,934.60	-4,604.24	3,801.19	-1,374.31	-1,586.55
黄山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电镀	55.00%	100.00	2,599.09	-1,078.86	2,812.17	266.09	266.09
池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产品及配件	100.00%	30,000.00	45,774.86	25,455.49	0.00	-108.51	-91.99
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孙公司	半导体引线框架	100.00%	2,300.00	10,624.62	795.24	2,189.66	-1,920.52	-1,332.45
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	电镀	100.00%	2,335.00	1,090.33	718.94	0.00	-378.14	-283.60

注：池州昀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为新设全资孙公司属于初创期，订单量还在开发中。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发达国家制造业转移促使国内产业链日益完善

近年来，全球发达国家的汽车、3C 等厂商为了降低成本，纷纷将制造工厂向中国转移，同时在全球进行采购。对于国内企业来说，一方面可以借制造业转移的机会学习国外的管理经验和先进技术，另一方面也可以借国际厂商全球化采购的机会争取更多的市场份额。

在积极承接国际产业转移的推动下，我国在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地区形成了产业链完整和配套完善的产业聚集区，人才、技术和投资规模都比较集中，有利于生产企业与配套企业之间的互动。

2、制造技术持续进步

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和国际制造业转移为国内企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部分企业抓住这一机会，通过引进吸收和自主创新等方式大力提升自身的技术水平。目前，包括公司在内的部分骨干企业已能够在某些产品领域与国际同行充分竞争，并能够成功进入世界五百强企业的供应商体系。传感技术、自动化技术、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成熟，推动了业内厂商生产技术水平的提高，其产品精度和稳定性在不断提升。

在精密电子零部件行业内，日资和欧美企业较早进入这一市场，建立了较强的先发优势，目前在行业内依靠技术垄断、与下游客户紧密合作、资金雄厚等优势，仍维持着其行业领导地位。早期国内企业在产业链上多处于代工环节，后来部分民营企业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和储备，提升技术装备等级，提高生产制造能力，逐渐开始参与国际化的市场竞争。

随着我国电子信息产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移动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汽车等行业对高端精密电子产品需求的急速增长，出现了一批以精密模具制作、精密加工为核心竞争力，在材料性能改善、研发、生产工艺、销售、品牌方面均逐渐脱颖而出的优秀企业，行业开始呈现出打破工业发达国家对精密电子零部件市场垄断的趋势。

3、行业趋势

1) 应用行业更加广泛

精密电子零部件目前主要应用在 3C、汽车电子、家电等行业。未来电子设备的运行速度越来越快、容量越来越大、能耗越来越低、体积越来越小、成本越来越低，电子产品正朝着人工智能、无线互联、集成化、娱乐化的方向发展。电子设备中使用的精密电子零部件也会越来越多，随着相关制造产业的能力提升，精密电子零部件将被应用在更多的新行业中，如航空航天、智能装备、轨道交通等。

2) 零部件企业与品牌制造商关系更加紧密

下游电子生产厂商经过前几年激烈的市场竞争后逐渐趋于稳定，开始进入品牌时代。出于对自身品牌的保护，下游电子生产厂商对供应商的选择从单纯的价格考量转为对产品质量、技术能力、快速反应能力、整体配套能力等因素的综合评估。

同时，精密电子零部件基本上都需要根据电子组件或整机要求定制，未来这种定制化的程度将进一步提高，供应商与终端厂商紧密合作、共同进行产品和技术开发，也是各零部件厂家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合作关系建立后双方也容易结成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零部件制造企业跟随品牌制造商的业务共同发展。

3) 制作加工设备智能化程度不断提升

精密电子零部件的加工对设备和人员技能要求比较高，自动化设备的应用可以降低对人员技能的要求，还能提高产品精度和稳定性，在降低人员工作负荷的同时提高生产效率。随着劳动力成本的不断提高，制造加工厂商采用自动化设备的意愿也越来越强。

同时随着传感技术、网络技术、自动化技术、拟人化智能技术等先进技术的快速发展，通过智能化的感知、人机交互、决策和执行技术的智能制造系统逐步成熟，成为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大趋势，智能制造系统在精密电子零部件行业中的应用范围正在不断扩大。

4) 专业化能力的提升加大行业集中度

目前国内的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厂商比较分散，技术水平参差不齐。随着相关制造业的整体升级，其专业化程度将不断提升，规模小、设备落后、技术水平提升缓慢的企业将逐步被淘汰，而具备一定规模和实力的企业将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在行业内的影响力，树立自身的品牌形象。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公司将在现有的业务模式、技术积累、客户资源和内部管理的基础上，整合市场、人才、资本等内外部资源，全面提升公司在产品优化、技术研发、市场拓展、人才管理等多个方面的综合竞争力。在产品方面，公司继续深耕 3C 产品领域，研发高附加值的产品，通过扩大此类产品的市场份额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公司会深入汽车电子领域和类半导体领域、持续推进目前在研项目，丰富产品结构。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强技术储备，围绕核心业务开展研发工作，改善研发条件，加强同高校和科研机构的合作。在市场方面，公司将紧跟 3C 领域产品和技术的创新趋势，以现有的核心客户及终端用户为发展重点，通过与之深度合作开发高端产品等方式，扩大公司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在核心客户高端产品的应用范围，提高高附加值产品在公司销售收入中的占比；同时，公司将加大对汽车领域产品的推广，利用之前积累的良好口碑和客户资源，稳步扩大汽车电子零部件在汽车产业一级供应商的销售规模，并择机进入其他精密电子零部件高端应用领域；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类半导体领域，丰富公司的产业链，向多领域发展。在人才方面，公司将继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制定一系列科学的人力资源开发计划，进一步建立完善的培训、薪酬、绩效和激励机制，最大限度地发挥人力资源的潜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从 2013 年成立至今，公司已成长为有深远行业影响的精密电子零部件制造企业。随着电子产品升级换代的需求增长，未来公司将在现有的业务模式、技术积累、客户资源和内部管理的基础上，整合市场、人才、资本等内外部资源，全面提升公司在产品优化、技术研发、市场拓展、人才管理等多个方面的综合竞争力，并根据市场和竞争环境的变化适时调整。为此，公司将从产品、技术、市场、人才等方面布局：

1、产品开发计划

未来公司将结合技术储备和数据积累，公司拟继续深耕光学领域、深入汽车领域、持续推进目前在研产品项目的开发计划，从而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具体情况如下：

①深耕光学领域，向产业链下游转移

经过多年产品布局，公司已经积累了摄像头模组 CCM 和音圈马达 VCM 中各核心电子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改进经验，已具备向精密电子零部件集成方案升级的整合能力。公司正在与行业龙头客户合作开发马达，为客户提供产品性能可行性测试，这种直接参与终端产品研发设计的模式，将提升公司产品结构和产品附加值。

②深入汽车领域，向多产业扩张

以塑代钢是汽车行业发展的趋势，也是汽车实现轻量化发展的途径之一。经过多年研发、生产，公司在汽车用精密电子零部件的材料选择、结构设计方面已经有了相当丰富的成果，公司已具备对整车电子零部件批量开发的理论及研发基础，目前汽车领域的产品已经实现批量供货。

通过几年的市场积累，公司计划逐步深化与国内整车厂合作研发工作、稳步扩大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及国内整车厂的客户群体，争取未来能涉猎到汽车电子领域各核心零部件，并成为汽车电子领域集成供应商。

③持续推进在研产品，向行业领先迈进

公司根据下游行业发展及客户需求，进行了部分产品及技术的前瞻性开发，目前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公司计划持续推进在研产品项目，增强核心竞争力。

2、技术研发计划

研发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石，前期强劲的研发实力使公司迅速获得行业认可，接下来公司需要持续加强技术储备，围绕核心业务开展研发工作，这决定了公司新业务的获取能力和存量业务的改进能力。

（1）改善研发条件

公司会针对目前研发中心存在的薄弱环节相应添置检测、试验、数据分析设备和软件，增加一批高精检测分析设备，同时，在精密冲压、插入成型、注塑成型等基础环节增设高速、高精度和自动化程度高的硬件设备。

（2）产学研结合

要切实提升工艺技术水平，研发中心就不能忽视技术团队在电子科学、材料科学、自动化技术、金属工艺技术等诸多学科领域的造诣，提高在基础研究方面的能力。因此，公司拟完善产学研合作机制，加强同高校及科研机构的合作，充分利用高校及科研机构在人才、信息、科研设备方面的优势，进行科研成果转化，为未来新业务的拓展提供技术支撑。

（3）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公司处在一个研发和技术驱动型行业，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壮大，市场地位不断提高，对于知识产权的保护是公司能脱颖而出的重要课题。一方面公司设立专职人员对研发成果进行梳理和总结，并及时申请专利保护；另一方面公司的法务团队也会着重注意这方面的保护，依法遏制侵害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

3、市场开拓计划

强大的营销力量是保证公司业务高速成长的必要条件，公司计划通过以下措施来增强营销力量、实施市场开拓计划：

（1）挖掘 3C 领域核心客户的附加值

公司目前深耕的 3C 产品行业具有供应商认证周期长、准入门槛高、产品更新快等特性，而下游少数客户能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一旦进入下游龙头客户的供应链体系，将会带来持续的生产需求。这些龙头客户生产的终端产品，存在高、中、低端并行的情况，其中高端产品附加值高、但生命周期难以预测，倘若上游供应商无法及时跟进产品的配套开发、生产和交付，将难以接触高附加值的订单。

未来公司将紧跟 3C 产品和技术创新趋势，以现有的核心客户及终端用户为发展重点，通过与之深度合作开发高端产品等方式，扩大公司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在核心客户高端产品的应用范围，从而提高高附加值产品在公司销售收入中的占比。

（2）稳步扩大汽车电子领域的客户群体

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已经布局多年，目前已经具备深厚的理论和研究基础，同时正在向部分达成合作意向的客户批量出货。未来公司将加大对产品性能的推介，利用之前积累的良好口碑和客户资源，实现汽车电子零部件在汽车领域一级供应商的销售，稳步扩大汽车电子领域销售规模。此外，公司将通过同步研发、生产品类扩大的方式，参与到国内整车厂的新品开发计划中，利用公司研发优势、成本优势取得国内整车厂的更多产品应用，从而实现公司一部分产能从汽车零部件二级供应商向一级供应商的迈进。

（3）择机拓展产品在其他高端领域的应用

公司业已注意到精密注塑和高速冲压等核心技术在工业自动化、医疗器械等领域的应用，目前正在组织人员持续接触相关行业客户需求，学习竞争业态，继续改进生产工艺，配套开发新产品，择机进入精密电子零部件的高端应用领域，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

（4）加强重点区域的营销网络布局

公司国内的客户群体主要集中在资金、技术和人才密集的长三角地区，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长三角营销队伍的建设，维护好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在珠三角地区建设配套的营销网络，以期拓展此领域的业务规模。通过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的辐射网络，公司将把业务范围拓展得更广。

4、人才发展计划

公司将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制定一系列科学的人力资源开发计划，进一步建立完善的培训、薪酬、绩效和激励机制，最大限度地发挥人力资源的潜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1) 建立完备的人才梯队

公司将遵循人才培养的客观规律，以培养生产、管理和技术骨干为重点，有计划地吸纳各类专业人才，形成高、中、初级人才合理分布的金字塔式结构，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充足的后备力量。

(2) 提供完善的培训体系

公司不仅组织员工参加安全管理、环境保护和质量控制等培训，而且会分批分期组织员工进行素质培训和专业技能培训。首先是针对普通员工，精益生产技能和职业技能，构筑坚实的基层人才基础；其次是针对研发人员，结合各阶段生产经营特点，采用短期培训和脱产学习等方式，有针对性地选派相关人员到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或国内外合作企业参加技术培训和专业知识学习；三是针对管理人员，推行企业管理方面的职业培训，形成公司持续经营可依赖的中坚力量。

(3) 设置有效的激励机制

公司根据员工服务年限和贡献，逐步提高员工待遇，激发员工的创造性和主动性，当前公司设置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结构；对于核心员工，公司为他们设置了员工持股平台来实施股权激励，强调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的理念。

公司将逐步在关键岗位、例如研发岗位中推行末位淘汰制，对空缺岗位持续通过外部招聘或内部推介方式予以补充。保持合理范围内的人员流动和更新有助于保证员工素质和技能的持续提升，同时也有助于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保持和加强。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规范表决，

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其中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提请召开。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扰公司决策及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并参加股东大会，不断加深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以诚信、勤勉、尽职的态度进行相应职责。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公司董事会下属设立有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以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及确保投资决策科学性具有重要意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会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认真履行职责并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12 次监事会会议。

5、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做好信息披露，保障信息及时公开。

6、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致力于构建企业和谐发展环境，正确处理好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信息披露、接待投资者来电、来邮、来访、e 互动平台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

7、关于内控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2 月 22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2 月 23 日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28 日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11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7 月 12 日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12 月 20 日	本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更正版）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更正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和控股孙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和控股孙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宾	董事长	男	45	2018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13,183,740	13,183,740	0	-	115.88	否
	总经理			2013年12月4日	至今						
	核心技术人员			2018年12月22日	至今						
刘文柏	董事	男	45	2019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	64.47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8年12月22日	至今						
诸渊臻	董事	男	48	2019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	95.87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8年12月22日	至今						
莫凑全	董事	男	33	2022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0	0	0	-	56.26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8年12月22日	至今						
	职工监事(已离任)			2019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8日						
翁莹	董事	女	41	2019年12月	2025年12	0	0	0	-	37.88	否

				19 日	月 19 日							
方浩	董事	男	46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0.00	否	
董炳和	独立董事	男	57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	7.00	否	
朱瑛	独立董事	男	36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	0.00	否	
刘海燕	独立董事	女	58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	7.00	否	
甘子英	监事会主席	男	36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2,126,340	2,126,340	0	-	49.79	否	
钟佳珍	监事	女	58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	48.00	否	
王清静	职工监事	男	37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2,126,340	2,126,340	0	-	55.98	否	
	董事（已离任）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于红	财务总监	女	41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	31.93	否	
王胜男	董事会秘书	女	36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	17.52	否	
谌龙模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8	2018 年 12 月 22 日	至今	0	0	0	-	47.30	否	
王世文	独立董事 （已离任）	男	57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0	0	0	-	7.00	否	
陆殷华	董事（已离任）	男	40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0	0	0	-	0.00	否	
合计	/	/	/	/	/	17,436,420	17,436,420	0	/	641.88	/	

注：表格中的年初、年末持股数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直接持股数量。监事会主席甘子英先生在全资子公司苏州昀钡精密冲压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领取薪水。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宾	2013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技术开发本部本部长和市场销售本部本部长；2013年7月至2019年12月，担任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3月至6月、2017年4月至2019年9月，担任深圳市昀城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21年7月，担任香港昀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至今，担任苏州昀钡精密冲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技术开发本部本部长和市场销售本部本部长；2020年12月至今，担任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担任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3月至今，担任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文柏	2014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生产技术本部本部长；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诸渊臻	1996年8月至2018年9月，担任无锡阿尔卑斯电子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制造部部长；2018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新型事业推进本部本部长、自动化事业部事业部长；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莫湊全	2016年4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本公司技术开发本部开发二部副部长；2023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技术开发本部副部长，2019年12月至2022年12月，任公司职工监事；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翁莹	2016年3月至2020年5月，担任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业务部翻译；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方浩	2019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昀城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欧润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凯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董炳和	1999年7月至今，先后任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副教授、教授；2013年7月至2018年7月，担任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2019年3月至今，担任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兼职律师；2021年9月至今，担任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朱瑛	2014年6月至2019年6月，担任河海大学讲师；2019年7月至今，担任河海大学副教授。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海燕	1987年7月至今，任苏州大学商学院教师；2013年9月至2022年8月，兼任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商学院财会系系主任；2022年9月至今，兼任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商学院财会系系教师；2010年9月至2013年9月，担任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9月至2012年3月，担任AEM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2月至2018年8月，担任江苏忠明祥和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0月至2021年11月，担任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0月至2023年1月，担任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6月至今，担任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6月至今，担任苏州星诺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6月至今，担任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3月至今，担任天

	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甘子英	2012 年 9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7 年 6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6 月至今，担任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公司监事；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池州昀钿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2 年 12 月至今，担任苏州昀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佳珍	2009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苏州格鑫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品保部经理；2016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清静	2014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市场销售本部国内销售部部长；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公司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王世文	1989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先后任烟台大学法律系助教、讲师、副教授；1999 年 7 月至今，先后任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副教授、教授；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9 月，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博士后研究人员；2011 年 11 月至 2013 年 7 月，担任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13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2019 年 3 月至今，担任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兼职律师；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陆殷华	2010 年 9 月至 2017 年 5 月，担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审计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南京华泰瑞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高级投资经理；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8 月，担任南京致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副总监；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副总监；2022 年 5 月至今，担任苏州捷迪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公司董事。
于红	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3 月，担任昆山花冠商标印刷有限公司会计；2010 年 2 月至 2015 年 5 月，担任昆山长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2 月，担任简柏特（苏州）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17 年 2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昀冢科技财务主管；2020 年 3 月至今，担任昀冢科技财务总监。
王胜男	2011 年 9 月至 2017 年 4 月，担任上海华氏达钢铁物资有限公司会计；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上海杰宁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秘书；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谌龙模	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职于深圳富达五金塑胶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职于深圳力铭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8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职于深圳铨宏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担任工程课长；2014 年 3 月至 2022 年 12 月，担任公司技术开发本部开发一部副部长；2023 年 1 月，担任公司市场销售本部销售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董炳和	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	教授	1999年7月	/
董炳和	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	兼职律师	2019年3月	/
董炳和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1年9月	/
刘海燕	苏州大学商学院	教师	1987年7月	/
刘海燕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商学院财会系	教师	2022年9月	/
刘海燕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	/
刘海燕	苏州星诺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	/
刘海燕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	/
刘海燕	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3月	/
王世文	苏州科技大学	教授	2017年12月	/
王世文	苏州智铸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4月	/
陆殷华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副总监	2019年9月	/
陆殷华	苏州捷迪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
王宾	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9月	/
王宾	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9月	/
王宾	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9月	/
王宾	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9月	/
甘子英	苏州昀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12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非独立董事和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发放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监事报酬。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94.58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79.78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世文	独董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陆殷华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王清静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莫凑全	职工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朱琰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方浩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王清静	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莫凑全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1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年1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3月1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年4月27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

		案》《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和控股孙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和控股孙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公司对孙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对孙公司提供借款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池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池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更正版）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更正版）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先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王宾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刘文柏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诸渊臻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方浩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莫凑全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翁莹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董炳和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刘海燕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

		于选举朱瑛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宾	否	12	12	0	0	0	否	4
刘文柏	否	12	12	0	0	0	否	4
诸渊臻	否	12	12	0	0	0	否	4
莫凑全	否	12	12	0	0	0	否	4
翁莹	否	12	12	6	0	0	否	4
方浩	否	2	2	1	0	0	否	1
董炳和	是	12	12	6	0	0	否	4
朱瑛	是	2	2	1	0	0	否	1
刘海燕	是	12	12	6	0	0	否	4
陆殷华	否	10	10	6	0	0	否	3
王世文	是	10	10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刘海燕（召集人）、董炳和、王宾
提名委员会	董炳和（召集人）、朱瑛、王宾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炳和（召集人）、朱瑛、王宾

战略委员会	王宾（召集人）、刘文柏、诸渊臻
-------	-----------------

注：公司将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合并为一个委员会，为提名、薪酬考核委员会。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和控股孙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22 年 4 月 28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022 年 5 月 13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更正版）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更正版）的议案》	/
2022 年 8 月 5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2022 年 10 月 14 日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

(3).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4). 报告期内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 月 14 日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22 年 4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2022 年 6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22 年 11 月 14 日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王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刘文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诸渊臻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方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莫湊全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翁莹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董炳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刘海燕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朱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王宾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王胜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于红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候选人的议案》	/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8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7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33
销售人员	54
技术人员	261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109
合计	1,07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4
本科	97
大专	233
中专	267
高中	220
初中及以下	242
合计	1,07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为员工办理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不断完善薪酬福利等制度，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固定薪资及浮动薪资两部分，浮动薪资包括绩效工资、员工股票激励等。此外，公司为员工提供包括福利假期、培训发展、团建活动等在内的多种福利。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密切关注员工的成长和发展，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持续优化与完善员工培训体系。每年度，公司会定期的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应届生培训营、企业文化培训、在岗的业务技能培训、领导力培训、各体系认证培训及职业素养培训等在内的多种培训活动，不断提升员工岗位技能和专业水平。同时，公司积极鼓励员工参加外部培训与交流学习，为员工提供平等、优质的学习机会和丰富学习资源，促进员工个人成长，助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87,093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065,534.18 元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弥补亏损（如有）、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如需）后，除特殊情况外，在公司上一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求。满足上述条件后，公司每年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提供利润分配的20%。

公司在《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百五十五条中明确了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的原则、条件、形式、期间和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等事项，现有现金分红政策可以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公司现金分红执行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公司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认真执行现金分红政策。上市之后，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分红政策保持稳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条件为“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2022年度公司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且目前市场环境仍未回暖，公司各方面业务开拓发展需要资金支持，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现状的考虑，公司决定2022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2022年年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方案尚待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070,000	1.114	13	1.18	2.02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720,000	1.43	148	14.61	8.79

注:

1.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授予预留价格由 2.02 元/股调整为 1.886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 8 人，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共 5 人，其中有 1 人被重复授予，所以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有 13 人次，12 人被授予。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107	0	0	2.02	107	0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172	0	0	8.79	172	0

注:

1.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授予预留价格由 2.02 元/股调整为 1.886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不适用	4,730,716.54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不适用	2,045,271.89
合计	/	6,775,988.43

注：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 2023-2026 年四个会计年度，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归属，对各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值进行考核。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考核年度为 2023-2024 年两个会计年度，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归属，对各考核年度的净利润值进行考核。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诸渊臻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0	8	8.79	0	0	0	13.91
王胜男	董事会秘书	0	0.7	8.79	0	0	0	13.91
于红	财务总监	0	1.8	8.79	0	0	0	13.91
合计	/	0	10.5	/	0	0	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薪酬与绩效考核体系，以最大程度激发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提名、绩效与考核会拟定，经董事会同意后

执行，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个人岗位职责和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核发，报告期内，激励机制实现情况良好。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内控评估工作，公司现有内控制度能够为公司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和公允性提供合理保证。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现 2021 年度和 2022 年第一季度现金流量表发生错误，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在第一时间组成工作小组查找具体原因。公司于 2022 年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公司发现的上述事项的影响已经于报告期内消除。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它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同时，公司还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及执行情况进行了独立审计。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机制建设与完善，积极落实各项内控制度的要求，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事项决策上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审批程序。

2023 年度，公司将持续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各项要求，深入完善、落实各项内控制度，全面加强运营管控和内部控制监督检查，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事项决策上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审批程序。公司将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昀冢科技的子公司包括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条例及《公司章程》，规范子公司的经营行为，加强其内部管理。昀冢科技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建立健全各项子公司的管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与制度规范子公司的生产经营。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昀冢科技将 ESG 工作融入到日常经营之中，董事会致力于指导和统筹成员企业在社会责任方面的实践行动，并积极推进社会责任管理的落实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责任。公司经营始终遵循“生产环保产品，创建绿色企业”发展理念，将绿色发展贯彻到生产生活的每个环节。产品研发上，公司持续增加研发经费投入，高度重视技术创新，提升产品质量；生产环节上，进行了生产车间节能改造，开发能源回收循环使用系统；员工管理上，持续开展节能环保、绿色生活的节能宣传工作，建立便捷、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未来，公司将朝着低碳目标奋进，致力于打造清洁、低碳、循环、高效的绿色企业。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公司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不断努力履行社会责任为和谐发展贡献力量所能及的力量。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治理。公司建立、健全了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近年来，公司以规范治理为目标，顺应政策更新，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强化独立董事履职的权责义务，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及义务，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对公司治理架构进行了一次全面的体检和升级，获得更高效的管理体系、更市场化的机制和更丰富的管理经验。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指导企业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指导企业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090.80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消耗的能源主要是电力，生产和经营过程中包括水能和天然气的使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环境相关法律法规，通过积极推进清洁能源、智能生产降低能源消耗。公司制造工艺采用先进的智能制造技术、公用能耗均用集中供给避免了能耗损失、车间照明均采用 LED 光源照明等节能措施。

公司的废弃物主要来自于生产过程，主要包括塑料及边角料、电子塑胶件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不良报废、外包装纸箱、废金属件及边角料等固体废弃物，以及员工生活办公过程中的生活垃圾。公司所产生的废水一部分为生活废水，一部分为工业废水。公司所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生产工艺及车辆行驶等。公司生产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噪音。

公司高度重视绿色制造和运营体系建设，制定了完善的管理流程，严格把控生产和经营过程中的能耗使用，规范生产与经营中废弃物的排放，确保其达到法律法规的要求，减少运营对环境的负面影响。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不属于重点排放单位,未被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纳入温室气体排放核查范围。净购入电力排放是企业温室气体排放的主要来源。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涉及的资源能源消耗主要为生产、办公所需的水和电,公司倡导资源节约,使用节能设备,号召员工节约用水、用电,绿色办公,优化办公流程,减少纸张消耗或提高重复利用率。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非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了排污许可文件,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国际国内法律法规和客户针对有害物质限制标准的要求,制定了《有害物质工序识别与评价程序》,明确规定了产品中禁止的化学物质,建立了多部门协作的全方位有害物质管控职责体系,确保公司产品使用的所有原材料和包装材料均不含有有害物质。

在产品开发时,公司研发及运营团队需确保所使用原材料符合有害物质限用要求,并在供应商审核、供应商来料确认、原材料变更、风险量产等多个环节对产品原材料、包装材料的有害物质成分严格管控。公司品质部每年对外包商进行年度稽核,考核内容涵盖外包商有害物质管理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违规事件。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之一的陶瓷基板产品广泛用于 LED 照明、UV 消毒灯等领域。通过运用公司研发的独特技术不但可有效提升产品的表面粗糙度等级更可在 LED 灯珠周边形成 3D 立体围坝结构,使得 LED 所产生的光线得到最大限度的利用,有效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为碳中和做出贡献。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重点污染行业,且公司报告期内亦未被其住所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工作,并将其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了排污许可文件,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不适用

(二)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不适用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断优化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建立健全了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内部决策与经营机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健全了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互相制衡，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职，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规章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相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此外，公司凭借良好的资信评级与债权人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信誉合作关系，债权人在为公司运营提供资金支持的同时，也为其自身带来了稳定的收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秉持“正直、团结、梦想”的企业文化理念，为员工提供优质的培训和可持续的职业发展空间。公司为员工提供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资待遇，依法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公积金，不断完善薪酬福利等制度；公司持续推进员工培训、发展、评价体系，关注员工的长期成长与发展，通过各种职业培训，不断提升员工岗位技能水平；通过部门团建、跨职级沟通等方式，保证员工与管理者之间畅通高效的沟通，努力营造自由、责任、积极、创新的工作氛围，为全体员工创造公平就业和可持续发展的职业环境。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45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3.5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6,551.742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54.60

注：上表持股情况不包括员工通过二级市场持股的情况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紧紧围绕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电子陶瓷等市场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的宗旨，坚持“至诚致精、义利共生”的经营宗旨，以无止境的创新创造，为客户提供一流的产品和服务；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实现共同发展，互惠共赢。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长期以来全面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建立了《安全生产投入》《法律法规及安全管理制度》《危险源监控》和《应急救援》等一系列细致的安全生产制度，并对可能出现安全隐患的环节进行标识，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并要求公司各级领导带头遵守安全守则，相互监督，将安全生产严格落到实处。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公司成立了党支部，目前直管党员 7 人，流动党员 11 人。公司支部坚持以“立足岗位发挥堡垒作用，给力企业经营凝聚先进力量”为党建思想核心，坚持党建工作和企业经营发展相结合，以党建引领促企业高质量发展，以企业高质量发展，以企业高质量发展党建。党支部将党建工作促进员工成长实现同频共振，开设特色党员示范岗、致力于员工帮扶，在社会公益实践中发挥先锋带头作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www.gyzet.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合规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过去公司信息。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为专门的管理机构，负责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或投资者交流会、股东大会等方式，与投资 and 就经营业绩、重大事项等信息进行沟通。同时，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邮件以及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日常互动、交流。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相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设置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代表，投资者可以通过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途径获取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与关键技术信息的保护工作，致力于通过知识产权保护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品牌声誉，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客户及供应商的知识产权成果。公司依据自身特点制定了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在强化自身知识产权保护的同时，避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风险，并建立了知识产权侵权风险预防机制。公司建立有知识产权管理部门，配置了知识产权专职人员，明确知识产权工作职责，确保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的有效运行和控制。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保密制度及其档案管理制度，明确涉密信息、涉密区域、涉密人员与涉密设备。公司会与员工严格约定知识产权权属和保密条款，并积极落实公司保密制度，以预防和杜绝知识产权信息的泄漏。同时公司通过与专业的知识产权代理机构合作，持续提升知识

产权及信息安全的水平，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知识产权管理机制，并积极加强员工知识产权教育培训与经验交流，进而达到多举措推进和强化公司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的目的。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王宾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 1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 2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郑向超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 3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 5% 以下的法人股东伊犁苏新、南京道丰、天蝉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 4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造、元禾重元、国发新兴、苏州昀五、苏州昀六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 5% 以下的自然人股东熊强、陈翹、方浩、徐鳌、王远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 5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的董事王清静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 6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的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诸渊臻、刘文柏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 7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的监事、核心技术人员莫凑全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 8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的监事甘子英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 9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谏龙模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备注 10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 11	2021 年 4 月 6 日，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	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 12	2021 年 4 月 6 日，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郑向超	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 13	2021 年 4 月 6 日，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直接或间接合计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甘子英	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备注 14	2021 年 4 月 6 日，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宾、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详见备注 15	2021 年 4 月 6 日，自公司上市后 3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	2021 年 4 月 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 详见备注 16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详见备注 17	2021 年 4 月 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详见备注 18	2021 年 4 月 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详见备注 19	2021 年 4 月 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宾、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详见备注 20	2021 年 4 月 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昀四、持股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郑向超、公司除王宾以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详见备注 21	2021 年 4 月 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关于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详见备注 22	2021 年 4 月 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关于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的承诺，详见备注 23	2021 年 4 月 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	2021 年 4 月 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诺，详见备注 24					
--	--	--	-----------	--	--	--	--	--

备注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王宾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

3) 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4) 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5)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6) 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公司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7)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公司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本企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 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4) 本企业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5)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3:**公司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郑向超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3)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4:

公司持股 5%以下的法人股东伊犁苏新、南京道丰、天蝉智造、元禾重元、国发新兴、苏州昀五、苏州昀六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本企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 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3)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 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5:

公司持股 5%以下的自然人股东熊强、陈翹、方浩、徐鳌、王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3)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6:

公司的董事王清静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3)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7:**公司的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诸渊臻、刘文柏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3)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 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公司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5)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8:**公司的监事、核心技术人员莫湊全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3)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 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公司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5)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9:**公司的监事甘子英于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3)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0: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谌龙模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
3) 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公司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4)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1: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力主通过长期持有公司股份以实现和确保对公司的控制权，进而持续地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本人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
2)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 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本人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 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
6) 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7)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应归公司所有，本人承诺在获得收益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给公司。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12:

公司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

- “1) 本合伙企业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
- 2) 本合伙企业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预期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 3) 本合伙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 4) 在本合伙企业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合伙企业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合伙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 5) 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合伙企业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备注 13:**公司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郑向超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

- “1) 本人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
- 2)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预期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 3)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 4) 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 5) 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日终止。”

备注 14:**直接或间接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甘子英关于持股意向、减持意向的承诺**

- “1) 本人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
- 2)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预期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 3)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 4) 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 5) 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
-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日终止。”

备注 15:

1) 公司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本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本公司股价：

- (1) 本公司回购本公司股票；
- (2)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本公司股票；
- (3) 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
- (4) 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本公司董事会将在本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制订或要求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出稳定本公司股价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

若本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本公司回购本公司股票，本公司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回购后本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① 本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 ② 继续回购或增持本公司股份将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本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本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本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本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本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本公司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本公司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

此外，本公司特此承诺，

- ① 本公司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②本公司将要求未来新聘任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若本公司未按照本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应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全体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宾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响冢科技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响冢科技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单次增持股份所动用资金不低于自公司上市后本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股份所动用资金总额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本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响冢科技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本人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公司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届满后将对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

3)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响冢科技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响冢科技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单次增持股份所动用资金不低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响冢科技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公司董事将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 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2) 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如果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本人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公司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届满后将对本入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收入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

备注 16:

1) 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1) 积极拓展公司主营业务，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增强，净资产规模扩大，资产负债率下降，从而提升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在此基础上，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力拓展主营业务，进一步提高产品性能，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扩大市场份额和销售规模，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高股东回报。

(2) 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提高日常经营效率

公司将努力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继续完善并优化经营管理和投资决策程序，提高日常经营效率。具体而言，公司将继续改善采购、研发、销售、管理等环节的流程，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节省各项成本费用，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管理风险，提高经营业绩。

(3) 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先行投入，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提高股东回报。同时，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4)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就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和利润分配形式、上市后的分红回报规划和机制等内容作出具体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将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优化投资回报机

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1）承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若承诺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对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承诺人保证上述承诺是其真实意思表示，承诺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本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本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本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本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本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述承诺是其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7:

1) 公司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依法回购及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以及已转让的限售股，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及购回时，如法律、法规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5）若上述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作出如下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由控股股东购回已转让的限售股。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4、若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承诺，承诺人将督促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督促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上述承诺为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4、若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承诺，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督促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5、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不履行或者放弃履行承诺。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8:**1) 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将严格执行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若本公司未能执行上述承诺内容，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 (1)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的《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若承诺人未能执行上述承诺内容，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 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9:**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 公司符合发行上市的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情形。

2)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公司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先生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备注 20:**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宾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人将采取切实措施减少并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昀冢科技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昀冢科技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昀冢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履行合法程序，确保昀冢科技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昀冢科技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昀冢科技违规提供担保。

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昀冢科技或昀冢科技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的关联方之日终止。”

“未来将严格遵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与企业内部控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加强对公司的资金管理，及时安排银行借款用于生产经营，不再与公司发生资金拆借等行为。”

2)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苏州昀一、苏州昀二、苏州昀三、苏州昀四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企业将采取切实措施减少并规范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昀冢科技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或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昀冢科技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昀冢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履行合法程序，确保昀冢科技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或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昀冢科技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昀冢科技违规提供担保。

本企业作出的上述承诺构成本企业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昀冢科技或昀冢科技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企业不再为昀冢科技的关联方之日终止。”

3) 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郑向超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人将采取切实措施减少并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昀冢科技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昀冢科技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昀冢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履行合法程序，确保昀冢科技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昀冢科技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昀冢科技违规提供担保。

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昀冢科技或昀冢科技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的关联方之日终止。”

4) 公司除王宾以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人将采取切实措施减少并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昀冢科技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昀冢科技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昀冢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履行合法程序，确保昀冢科技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昀冢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昀冢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昀冢科技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昀冢科技违规提供担保。

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昀冢科技或昀冢科技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响冢科技的关联方之日终止。”

备注 21:

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公司不存在如下情形:

- 1) 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2)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3) 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2:

1) 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 (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公司将赔偿投资者损失。
- (2) 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

2)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承诺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的，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在承诺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公司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承诺人应承担责任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系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3)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

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3)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人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备注 2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昀冢科技”）均已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政策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若昀冢科技因执行政策不当而需要补缴或受到主管机关的处罚，由本人王宾承担责任，并保证与昀冢科技无关；若昀冢科技因受主管机关处罚被要求补缴相关款项的，本人愿意全额缴纳昀冢科技因此承担的全部费用和承担受到的损失。”

备注 2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宾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昀冢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在未来的经营活动中，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昀冢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的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昀冢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昀冢科技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再从事与昀冢科技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昀冢科技或昀冢科技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为昀冢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终止。”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主要原因

(1) 公司在编制 2021 年度各期定期报告和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时，未充分考虑资产负债表期初期末的款项性质对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导致公司各期的经营活动、筹资活动和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之间列报不准确。

(2) 2021 年 1 月 1 日，公司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在使用权资产中核算，融资租赁到期后，由使用权资产转入固定资产；公司在编制 2021 年 1-6 月份和 2021 年 1-9 月份现金流量表时，未考虑内部转移的影响，导致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列报不准确。

(3)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时，将购买和赎回的理财产品按净额列示现金流量，导致收到和支付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列报不准确。

(4) 公司的子公司将预付的设备采购款计入了预付账款，导致了预付款项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列报不准确。

2、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对会计差错更正采用追溯重述法，本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本季度的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利润总额、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无影响；本期财务报表更正数据主要影响了上述各期现金流量表中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现金流间的列报。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娟、吴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3、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进展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81,415.93	2021-02-05	2021-02-24	2023-01-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75,221.24	2021-02-05	2021-03-02	2023-02-0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31,360.00	2021-03-09	2021-03-11	2023-02-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33,440.00	2021-05-15	2021-05-25	2023-04-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316,560.00	2021-06-10	2021-07-08	2023-06-0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95,184.00	2021-06-23	2021-08-24	2023-07-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06,320.00	2021-09-09	2021-09-09	2023-08-1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873,960.00	2021-10-27	2021-10-29	2023-09-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池州昀钿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368,141.59	2021-10-28	2021-10-28	2023-09-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池州昀钿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61,946.90	2021-12-03	2021-12-14	2023-11-1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659,292.04	2022-09- 01	2022-09- 01	2024-08- 01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池州昀钿 半导体材 料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 司	1,681,415.93	2022-01- 14	2022-01- 14	2023-12- 17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池州昀钿 半导体材 料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 司	13,500,000.00	2022-07- 14	2022-08- 25	2024-07- 25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池州昀钿 半导体材 料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 司	738,053.10	2022-07- 18	2022-08- 02	2024-06- 30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池州昀钿 半导体材 料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 司	2,831,858.40	2022-08- 12	2022-08- 25	2024-07- 25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2,000,000.00	2021-09- 26	2022-03- 11	2023-01- 12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3,500,000.00	2021-09- 26	2022-06- 02	2023-06- 01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3,000,000.00	2021-09- 26	2022-09- 16	2023-09- 15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钐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490,000.00	2022-06- 29	2022-02- 15	2022-08- 14	连带责任 担保	是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钐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3,200,000.00	2022-06- 29	2022-05- 07	2023-04- 30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钐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5,000,000.00	2022-06- 29	2022-05- 30	2023-04- 30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钐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1,230,000.00	2022-06- 29	2022-06- 14	2023-04- 30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钐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570,000.00	2022-06- 29	2022-08- 15	2023-04- 15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钐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10,000,000.00	2022-03- 31	2022-03- 31	2023-03- 31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钐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9,000,000.00	2022-04- 29	2022-04- 29	2023-10- 20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3,330,000.00	2022-04- 29	2022-06- 02	2023-10- 27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2,670,000.00	2022-04- 29	2022-06- 20	2023-10- 27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7,000,000.00	2022-04- 29	2022-09- 09	2023-03- 09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昀钿 精密冲压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8,000,000.00	2022-04- 29	2022-09- 29	2023-03- 29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池州昀冢 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38,126,363.54	2022-10- 11	2022-10- 11	2032-04- 20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池州昀冢 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617,643.64	2022-10- 11	2022-10- 11	2032-04- 20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池州昀冢 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25,404,990.00	2022-10- 04	2022-10- 04	2029-10- 03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公司本部	池州昀冢 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4,788,616.76	2022-10- 04	2022-10- 04	2029-10- 03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昀冢 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池州昀冢 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12,000,000.00	2022-10- 04	2022-10- 04	2029-10- 03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9,338,233.4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58,460,256.4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58,460,256.4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5.4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0.00	0.00	0.00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31,576,25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	大额可转让存单保本型	31,576,250.00	2021-6-16	2022-1-12	自有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0094期	合同约定	3.90%		669,499.99	已到期收回	是	否	
宁波银行	大额存单保本型	20,000,000.00	2021-10-21	2022-1-21	募集	单位定期存款开户证实书01438388	合同约定	1.90%		95,502.37	已到期收回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288,900,000.00	248,009,680.19	985,278,900.00	248,009,680.19	248,921,252.82	100.37	26,081,514.51	10.52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不适用	首发	736,423,900.00	90,000,000.00	90,329,345.46	100.37	2024年4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48,855,000.00	20,000,000.00	20,317,164.70	101.59	2025年7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首发	200,000,000.00	138,009,680.19	138,274,742.66	100.19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小计			985,278,900.00	248,009,680.19	248,921,252.82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大额存单及其收益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合作方名称（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日	截止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益
宁波银行	定期存单	大额存单保本型	2021年10月21日	2022年1月21日	20,000,000.00	0	20,000,000.00	0	95,502.37
合计					20,000,000.00	0	20,000,000.00	0	95,502.37

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大额存单共取得收益95,502.37元（含税），已到期的大额存单本金及收益于到期日均已转回募集资金账户。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位于“苏州市昆山市周市镇新镇路东侧、横新径路北侧一宗国有建设用地”变更为“苏州市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 269 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1,500,000	76.25				- 38,116,260	- 38,116,260	53,383,740	44.4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1,500,000	76.25				- 38,116,260	- 38,116,260	53,383,740	44.4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7,478,020	47.90				- 17,278,020	- 17,278,020	40,200,000	33.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021,980	28.35				- 20,838,240	- 20,838,240	13,183,740	10.9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500,000	23.75				38,116,260	38,116,260	66,616,260	55.51
1、人民币普通股	28,500,000	23.75				38,116,260	38,116,260	66,616,260	55.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	/	/	/	0	0	120,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计 38,116,260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于 2022 年 4 月 6 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郑向超	6,379,110	6,379,11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苏州天蝉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2,770	4,252,77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39,990	4,239,99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56,040	3,956,04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方浩	2,126,340	2,126,34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陈翊	2,126,340	2,126,34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徐鳌	2,126,340	2,126,34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熊强	2,126,340	2,126,34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

					股	6 日
甘子英	2,126,340	2,126,34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王清静	2,126,340	2,126,34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苏州昀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26,340	2,126,34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王远	1,701,090	1,701,09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苏州昀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1,090	1,701,09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苏州国发新兴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9,010	989,01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南京道丰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12,780	12,780	0	0	首发限售股	2022年4月6日
合计	38,116,260	38,116,26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王宾	0	13,183,740	10.99	13,183,740	13,183,740	无	0	境内 自然人
苏州昀 三企业 管理咨 询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0	10,206,630	8.51	10,206,630	10,206,630	无	0	其他
苏州昀 二企业 管理咨 询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0	10,206,630	8.51	10,206,630	10,206,630	无	0	其他
苏州昀 四企业 管理咨 询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0	9,781,290	8.15	9,781,290	9,781,290	无	0	其他

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505,450	7.09		8,505,450	8,505,450		0	其他	
郑向超	- 379,166	5,999,944	5.0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239,990	3.53	0		0	无	0	其他	
苏州天蝉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21,664	3,331,106	2.78	0		0	无	0	其他	
方浩	0	2,126,340	1.7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鳌	0	2,126,340	1.7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甘子英	0	2,126,340	1.7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清静	0	2,126,340	1.7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苏州昀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126,340	1.77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郑向超	5,999,944	人民币普通股	5,999,944
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39,990	人民币普通股	4,239,990
苏州天蝉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1,106	人民币普通股	3,331,106
方浩	2,126,340	人民币普通股	2,126,340
徐鳌	2,126,340	人民币普通股	2,126,340
甘子英	2,126,340	人民币普通股	2,126,340
王清静	2,126,340	人民币普通股	2,126,340
苏州昀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26,340	人民币普通股	2,126,340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6,040	人民币普通股	2,106,040
熊强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宾为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一致行动关系;甘子英为苏州昀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王宾	13,183,740	2024年4月5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	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06,630	2024年4月5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3	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206,630	2024年4月5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4	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781,290	2024年4月5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5	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505,450	2024年4月5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6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2023年4月5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宾先生为苏州昀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昀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昀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昀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系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为保荐机构实际控制人依法设立的另类投资公司	1,500,000	2023年4月5日	-438,000	1,500,000
------------	-----------------------	-----------	-----------	----------	-----------

注：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为-438,000股，系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转融通出借股份所致。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宾
国籍	中国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的冢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王宾先生持有公司 13,183,74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9%，并通过苏州的冢二持有公司 8.51% 的股份，通过苏州的冢三持有公司 8.51% 的股份，通过苏州的冢四持有公司 8.15% 的股份，通过苏州的冢一持有公司 7.09% 的股份。因此，王宾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合计 43.25%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宾
国籍	中国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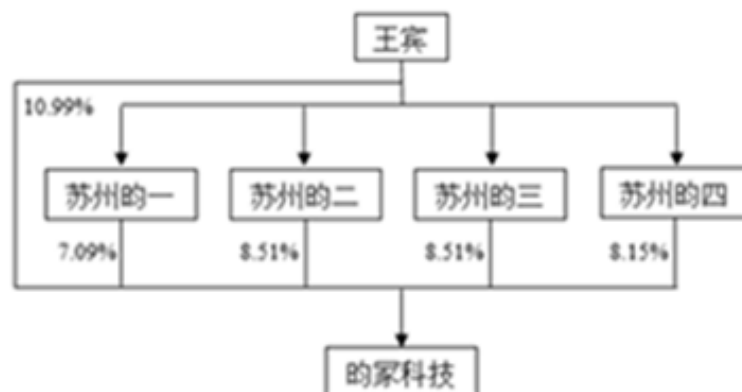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王宾先生持有公司 13,183,74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9%，并通过苏州的二持有公司 8.51% 的股份，通过苏州的三持有公司 8.51% 的股份，通过苏州的四持有公司 8.15% 的股份，通过苏州的一持有公司 7.09% 的股份。因此，王宾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合计 43.25%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23)01200 号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昀冢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昀冢科技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昀冢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收入确认</p>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的分类情况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29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34。</p> <p>矽睿科技公司2022年度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6,306.20万元。矽睿科技公司的精密零部件收入分为内销销售收入和外销销售收入，其中：内销销售收入在货物发出、客户签收，并经双方核对确认后确认收入；外销销售收入在产品发出、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p> <p>由于收入是矽睿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矽睿科技公司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矽睿科技公司经营业务及产品销售模式，根据销售合同中关键条款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2) 对矽睿科技公司销售与收款业务关键内部控制进行了解与测试，以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就客户构成、产品销售单价和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以识别是否存在异常交易；分析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及海关统计数据等非财务数据是否能够支持报告期收入金额的总体合理性；</p> <p>(4) 选取一定比例的销售记录样本，检查交易过程中的相关单据；对于内销销售收入，检查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出库单、销售发票、客户对账记录和收款单据等原始记录，确认交易是否真实；对于外销销售收入，检查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出库单、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和收款单据等原始记录；</p> <p>(5) 选取各期资产负债表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记录样本，并结合存货的审计，进行截止性测试，以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 执行函证程序，选取样本向客户函证销售发生额及应收账款余额情况。</p>

四、其他信息

矽睿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企业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昀冢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昀冢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昀冢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昀冢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昀冢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昀冢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3)01200号）
签章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南京

2023 年 04 月 19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08,544.92	40,112,766.69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1,576,25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83,396,029.64	32,072,215.30
应收账款		178,108,305.05	194,404,048.33
应收款项融资		6,671,592.80	6,833,857.64
预付款项		3,449,901.68	8,969,838.46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3,102,924.41	30,838,108.4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06,473,852.01	87,038,635.0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7,404,944.14	23,474,260.39
流动资产合计		457,016,094.65	455,319,980.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93,890,841.38	187,151,115.97
在建工程	395,977,801.63	83,709,555.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82,624,431.48	108,644,738.49
无形资产	18,223,600.17	19,012,807.2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3,927,746.44	31,913,38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00,251.71	2,273,231.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059,570.85	102,442,915.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3,204,243.66	535,147,745.64
资产总计	1,330,220,338.32	990,467,725.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6,193,284.82	214,824,654.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2,500,000.00
应付账款	200,983,471.56	144,511,724.49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736,150.00	1,003,612.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3,654,850.18	12,161,867.23
应交税费	7,314,802.14	9,507,548.37
其他应付款	621,242.40	491,396.1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495,360.91	35,183,391.32
其他流动负债	18,814,890.09	13,275,620.16
流动负债合计	710,814,052.10	433,459,814.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108,568,701.45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48,543,150.61	58,194,721.93
长期应付款	31,019,829.64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332,487.59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95,503.79	1,432,931.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859,673.08	59,627,653.46
负债合计		911,673,725.18	493,087,468.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13,847,583.20	301,949,211.6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0,640,209.61	10,640,209.6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907,737.27	87,104,20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7,395,530.08	519,693,631.02
少数股东权益		-28,848,916.93	-22,313,373.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8,546,613.15	497,380,25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30,220,338.32	990,467,725.94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73,342.82	32,450,426.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1,576,25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77,905,690.04	24,635,144.20
应收账款		147,533,194.95	169,660,735.94
应收款项融资		4,694,924.95	3,419,419.02
预付款项		2,240,031.68	3,638,910.66
其他应收款		199,820,925.28	185,253,619.54
其中：应收利息		28,654,179.46	25,198,661.50
应收股利		-	-
存货		72,373,435.91	52,544,302.1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857,160.07	18,257,782.76
流动资产合计		520,998,705.70	521,436,590.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2,220,000.00	141,6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19,650,436.78	125,469,548.16
在建工程		31,660,143.39	14,766,730.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35,213,212.20	46,762,080.88
无形资产		913,807.91	1,358,409.5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0,096,833.87	28,340,257.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67,843.8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82,329.26	9,785,653.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5,004,607.30	368,102,679.75
资产总计		1,056,003,313.00	889,539,270.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8,452,860.35	190,314,842.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
应付账款		75,951,694.96	105,963,722.49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486,150.00	87,119.22
应付职工薪酬		8,590,712.37	7,367,046.02
应交税费		1,299,072.21	5,915,264.91
其他应付款		2,499.98	91,269.25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64,056.06	11,129,683.95
其他流动负债		15,546,212.30	10,483,372.66
流动负债合计		482,993,258.23	331,352,321.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116,365.83	32,418,497.11

长期应付款		25,215,836.19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81,584.18	1,432,931.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213,786.20	33,851,428.64
负债合计		571,207,044.43	365,203,74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11,539,099.80	300,511,205.3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0,640,209.61	10,640,209.61
未分配利润		42,616,959.16	93,184,105.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4,796,268.57	524,335,52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56,003,313.00	889,539,270.13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红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3,062,007.76	519,704,136.74
其中：营业收入		463,062,007.76	519,704,136.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5,726,876.16	509,060,420.57
其中：营业成本		357,964,489.41	377,246,666.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554,592.09	3,120,307.03
销售费用		26,907,879.13	25,401,001.59
管理费用		48,821,047.42	39,978,223.69
研发费用		77,506,403.60	47,679,070.78

财务费用		20,972,464.52	15,635,151.32
其中：利息费用		21,468,623.84	15,941,908.48
利息收入		421,572.22	589,818.21
加：其他收益		3,746,151.92	12,769,118.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6,914.49	1,009,202.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258,518.2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2,817.12	-2,772,219.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155,720.33	-11,214,892.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1,736.49	786,491.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406,797.69	11,221,416.34
加：营业外收入		1,603,167.80	1,431,686.29
减：营业外支出		2,431,493.84	8,979,092.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235,123.73	3,674,009.89
减：所得税费用		-21,583,107.87	-2,170,610.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652,015.86	5,844,620.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652,015.86	5,844,620.6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116,472.46	15,499,374.8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35,543.40	-9,654,754.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652,015.86	5,844,620.6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116,472.46	15,499,374.8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35,543.40	-9,654,754.2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76	0.14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05	0.14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红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6,483,975.87	429,061,493.80
减：营业成本		287,205,729.05	323,779,009.75
税金及附加		1,771,317.63	1,558,543.31
销售费用		20,845,411.89	17,918,535.85
管理费用		27,966,860.03	24,184,030.23
研发费用		59,920,103.91	34,797,552.56
财务费用		5,757,300.87	2,720,277.42
其中：利息费用		14,694,320.63	11,448,670.32
利息收入		8,841,928.51	8,918,305.44
加：其他收益		2,616,721.77	3,699,566.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5,994.07	1,009,202.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147,597.8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9,531.05	-2,200,108.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390,773.65	-7,958,070.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94,875.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983,262.41	18,949,010.98
加：营业外收入		1,602,845.72	1,4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5,920.59	206,296.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406,337.28	20,142,714.49
减：所得税费用		-14,919,191.24	-3,361,416.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87,146.04	23,504,131.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87,146.04	23,504,131.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487,146.04	23,504,131.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540,646.17	419,894,525.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00,091.72	2,125,821.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24,602.23	16,242,23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865,340.12	438,262,586.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172,807.22	212,474,511.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917,224.01	174,499,079.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23,393.57	16,323,135.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09,194.87	41,390,78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122,619.67	444,687,50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57,279.55	-6,424,92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76,250.00	236,050,833.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1,603.76	1,009,202.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425,581.75	7,822,482.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33,435.51	244,882,518.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089,644.14	196,021,226.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67,627,083.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089,644.14	463,648,309.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456,208.63	-218,765,791.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0,9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6,327,980.82	202,509,811.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505,232.13	29,740,23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2,833,212.95	493,230,048.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655,019.05	155,532,926.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770,797.85	7,449,011.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76,266.87	84,012,433.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702,083.77	246,994,37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131,129.18	246,235,676.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0,082.96	-180,426.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82,276.04	20,864,535.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112,766.69	19,248,231.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30,490.65	40,112,766.69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135,350.85	314,767,282.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6,243.29	2,090,797.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47,649.29	6,368,87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409,243.43	323,226,958.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595,350.47	204,038,091.2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989,735.32	104,277,47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88,168.69	6,055,20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66,209.02	29,134,06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339,463.49	343,504,82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30,220.06	-20,277,870.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76,250.00	236,050,833.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1,603.76	1,009,202.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072.57	1,045,843.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276,926.33	238,105,879.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703,759.24	62,121,947.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600,000.00	393,127,083.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00,000.00	21,8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603,759.24	477,139,03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326,832.91	-239,033,151.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0,2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4,400,000.00	18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923,010.66	21,890,163.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323,010.66	463,120,163.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000,000.00	144,612,0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47,264.80	6,914,976.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49,268.16	35,288,272.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796,532.96	186,815,259.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526,477.70	276,304,904.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013.86	-180,426.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54,561.42	16,813,456.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50,426.15	15,636,969.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5,864.73	32,450,426.15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301,949,211.68				10,640,209.61		87,104,209.73		519,693,631.02	-22,313,373.53	497,380,257.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其他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301,949,211.68				10,640,209.61		87,104,209.73		519,693,631.02	-22,313,373.53	497,380,257.4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				11,898,371. 52				-	-	84,196,472. 47	-	72,298,100. 95	-	6,535,543.4 0	-	78,833,644. 35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				-	-	68,116,472. 47	-	68,116,472. 47	-	6,535,543.4 0	-	74,652,015. 87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				11,898,371. 52				-	-	-		11,898,371. 52	-	-		11,898,371. 52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				-				-	-	-		-	-	-		-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				-				-	-	-		-	-	-		-
3. 股 份 支	-				11,898,371. 52				-	-	-		11,898,371. 52	-	-		11,898,371. 52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4. 其他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313,847,583.20				10,640,209.61		2,907,737.27		447,395,530.08		-28,848,916.93	418,546,613.15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79,002,025.23				8,289,796.50		73,955,247.95		251,247,069.68		-13,408,619.30	237,838,450.38
加：会计	-				-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79,002,025.23				8,289,796.50			73,955,247.95		251,247,069.68	-13,408,619.30	237,838,45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222,947,186.45				2,350,413.11			13,148,961.78		268,446,561.34	-8,904,754.23	259,541,80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5,499,374.89		15,499,374.89	-9,654,754.23	5,844,620.66
（二）所有者投入	30,000,000.00				222,947,186.45				-			-		252,947,186.45	750,000.00	253,697,186.45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218,009,680.19				-		-		248,009,680.19	750,000.00	248,759,680.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937,506.26				-		-		4,937,506.26	-	4,937,506.26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2,350,413.11		-2,350,413.11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350,413.11		-2,350,413.11		-	-	-
2. 提取一般风	-				-				-		-		-	-	-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 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6.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301,949,211.68				10,640,209.61				87,104,209.73	519,693,631.02	-22,313,373.53	497,380,257.49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 000.00				300,511, 205.35				10,640, 209.61	93,184, 105.20	524,335, 520.1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 000.00				300,511, 205.35				10,640, 209.61	93,184, 105.20	524,335, 52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1,027, 894.45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1,027, 894.45				-	-	11,027, 894.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1,027, 894.45				-	-	11,027, 894.45
4. 其他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6,080, 000.00	16,080, 000.00

2022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16,080,000.00	16,080,000.00
3. 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6. 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311,539,099.80				10,640,209.61	42,616,959.16	484,796,268.57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78,081,128.15				8,289,796.50	72,030,387.22	248,401,311.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78,081,128.15				8,289,796.50	72,030,387.22	248,401,311.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222,430,077.20				2,350,413.11	21,153,717.98	275,934,208.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3,504,131.09	23,504,131.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222,430,077.20				-	-	252,430,077.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218,009,680.19				-	-	248,009,680.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420,397.01				-	-	4,420,397.01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2,350,413.11	-2,350,413.1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350,413.11	-2,350,413.1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6.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300,511,205.35				10,640,209.61	93,184,105.20	524,335,520.16

公司负责人：王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红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085045936C，公司注册地址：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 269 号。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的研发；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及配件、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机电设备、五金机电、金属材料的生产制造、销售；精密模具及自动化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工艺品、生活日用品的销售；电子产品技术咨询；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精密电子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八户，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04 月 19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直接持股的子公司为 5 家，间接持股的子公司为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直接	持股比例(%)间接	业务性质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时间
1	苏州昀钡	苏州	2000	100	-	金属冲压件加工	2017 年 6 月
2	苏州昀石	苏州	500	100	-	模具加工	2016 年 5 月

3	苏州昀灏	苏州	100	90	-	模具加工	2017 年 6 月
4	安徽昀水	池州	500	55	-	电镀	2018 年 9 月
5	黄山昀海	黄山	100	-	55	电镀	2018 年 9 月
6	池州昀冢	池州	30000	100	-	电子产品及配件	2020 年 12 月
7	池州昀钡	池州	2300		100	半导体引线框架	2021 年 6 月
8	池州昀海	池州	2335		100	电镀	2021 年 1 月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

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

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

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预测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	--------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关联方货款组合	按照是否同受一方控制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一般应收款项	按照账龄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

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及其他组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发出商品等。
-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二)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

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19%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	5%	23.75%
生产辅助设备	直线法	2-3	5%	31.67%-47.5%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做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③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厂房装修支出的受益期为装修完成日至厂房租赁期限结束日止。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精密电子零部件产品、模具开发或电镀加工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精密电子零部件内销收入：在货物发出、客户签收，并经双方核对确认后确认收入；

精密电子零部件外销收入：在产品发出、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模具开发收入：公司开发制作的模具经客户认可，并与客户核对确认后确认收入；

电镀加工服务收入：在电镀加工服务完成，并与客户核对确认后确认收入。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租赁期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承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初始及后续计量见附注三、21 及附注三、25。

(5) 出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租赁期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

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承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5）出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内销：（1）产品及加工服务收入，13%税率； （2）技术开发服务收入，6%税率； 外销：（1）出口产品免征增值税，同时按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率享受出口退税政策； （2）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5%
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15%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5%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池州昀钿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5%
黄山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25%
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25%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获得编号为 GR20173200140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减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 年度，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获得编号为 GR20183200702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减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 年度，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苏州昀钿精密冲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获得编号为 GR2019320010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减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度，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获得编号为 GR20203200538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减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77.50	3,577.00
银行存款	26,728,013.15	40,109,189.69
其他货币资金	1,678,054.27	
合计	28,408,544.92	40,112,766.6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理财产品		31,576,25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1,576,25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3,396,029.64	32,072,215.3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3,396,029.64	32,072,215.3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326,580.3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3,326,580.3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账龄组合	185,791,365.43
1 年以内小计	185,791,365.43
1 至 2 年	1,686,204.62
2 至 3 年	127,033.91
3 年以上	105,896.7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87,710,500.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7,710,500.74	100.00	9,602,195.69	5.12	178,108,305.05	204,807,408.35	100.00	10,403,360.02	5.08	194,404,048.33
其中:										
合计	187,710,500.74	/	9,602,195.69	/	178,108,305.05	204,807,408.35	/	10,403,360.02	/	194,404,048.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85,791,365.43	9,289,568.28	5
一至二年	1,686,204.62	168,620.46	10
二至三年	127,033.91	38,110.17	30
三至四年	105,896.78	105,896.78	100
合计	187,710,500.74	9,602,195.6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一年以内	10,098,560.16		808,991.88			9,289,568.28
一至二年	273,030.83		104,410.37			168,620.46
二至三年	31,769.03	6,341.14				38,110.17
三至四年		105,896.78				105,896.78
合计	10,403,360.02	112,237.92	913,402.25			9,602,195.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思考集团	64,382,998.47	34.30	3,276,764.57
中蓝集团	17,186,495.63	9.16	859,324.78
TDK 集团	13,431,611.30	7.16	671,580.57
浙江万向精工有限公司	10,190,311.99	5.43	509,515.60
河南皓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116,703.21	4.86	455,835.16
合计	114,308,120.60	60.90	5,773,020.68

其他说明

企业集团包括的企业如下：

企业集团	集团内主要企业
中蓝集团	辽宁中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辽宁中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新思考集团	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新思考电机（合肥）

	有限公司
TDK 集团	东莞长安新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TDK PHILIPPINES CORP.、台湾東電化股份有限公司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71,592.8	6,833,857.6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6,671,592.8	6,833,857.6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93,482.78	92.57	8,884,787.87	99.05
1至2年	242,858.90	7.04	71,490.59	0.80
2至3年			13,560.00	0.15
3年以上	13,560.00	0.39		
合计	3,449,901.68	100.00	8,969,838.4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昆山市供电公司	510,592.84	14.80
池州兰安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87,325.73	8.33
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9,840.00	5.50
乐普科(上海)光电有限公司	115,000.00	3.33
江苏冬夏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6,380.00	3.08
合计	1,209,138.57	35.0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102,924.41	30,838,108.44
合计	13,102,924.41	30,838,108.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账龄组合	8,069,947.47
1 年以内小计	8,069,947.47
1 至 2 年	4,203,842.80
2 至 3 年	1,892,293.60
3 年以上	305,904.5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4,471,988.41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3,238,436.67	12,878,701.51
备用金	530,000.00	105,000.00
政府补贴款		4,000,000.00
其他暂付及往来款	97,311.74	81,383.72
员工借款		760,000.00
保证赔偿款	606,240.00	14,893,740.00
合计	14,471,988.41	32,718,825.23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	1,463,527.55	417,189.23		1,880,716.78

额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10,192.14	210,192.14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8,185.26		338,185.26
本期转回	849,838.04			849,838.0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403,497.37	965,566.63		1,369,064.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一年以内	1,463,527.56		1,060,030.19			403,497.37
一至二年	310,236.96	110,147.32				420,384.28
二至三年	52,000.00	326,458.72				378,458.72
三至四年	22,952.27	107,047.73				130,000.00
四至五年	32,000.00	4,723.63				36,723.63
合计	1,880,716.79	548,377.40	1,060,030.19			1,369,064.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553,587.59	一年以内	31.46	227,679.38
池州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643,450.00	二至三年	11.36	328,690.00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管委会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一年以内	6.91	50,000.00
		580,000.00	一至二年	4.01	58,000.00
池州兰安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162,381.50	一至二年	8.03	116,238.15
池州铭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080,902.00	一至二年	7.47	108,090.20
合计		10,020,321.09	一至二年	69.24	888,697.73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164,579.92		22,164,579.92	23,934,966.22		23,934,966.22
在产品	42,106,144.61		42,106,144.61	23,515,374.03		23,515,374.03

库存商品	35,288,915.52	5,554,327.91	29,734,587.61	28,849,559.27	2,772,169.87	26,077,389.40
周转材料	1,552,972.20		1,552,972.20	1,767,082.07		1,767,082.0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3,281,294.60	2,365,726.93	10,915,567.67	14,416,121.56	2,672,298.23	11,743,823.33
合计	114,393,906.85	7,920,054.84	106,473,852.01	92,483,103.15	5,444,468.10	87,038,635.0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772,169.87	23,742,700.51		20,960,542.47		5,554,327.9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672,298.23	4,413,019.82		4,719,591.12		2,365,726.93
合计	5,444,468.10	28,155,720.33		25,680,133.59		7,920,054.84

本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为：期末，按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租赁费		128,868.81
未摊销完毕的模具和备件	6,122,883.45	15,246,574.12
待抵扣税金	28,442,790.65	2,954,393.79
预缴税金		1,308,054.77
广告费	404,530.74	404,530.74
其他	2,434,739.30	3,431,838.16

合计	37,404,944.14	23,474,260.39
----	---------------	---------------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3,890,841.38	187,151,115.9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3,890,841.38	187,151,115.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9,501,063.20	3,342,524.25	3,877,622.99	396,721,210.44
2. 本期增加金额	92,075,356.10	112,389.40	932,480.94	93,120,226.44
(1) 购置	34,444,484.87	112,389.40	932,480.94	35,489,355.21
(2) 在建工程转入	24,476,547.97			24,476,547.97
(3) 企业合并增加				
使用权资产转入	33,154,323.26			33,154,323.26
3. 本期减少金额	6,376,622.45		143,181.86	6,519,804.31
(1) 处置或报废	6,244,004.40		143,181.86	6,387,186.26
(2) 转入在建工程	132,618.05			132,618.05
4. 期末余额	475,199,796.85	3,454,913.65	4,666,922.07	483,321,632.5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5,746,284.91	1,738,560.08	2,085,249.48	209,570,094.47
2. 本期增加金额	82,898,306.43	618,327.68	1,005,336.87	84,521,970.98
(1) 计提	72,821,783.05	618,327.68	1,005,336.87	74,445,447.60
(2) 使用权资产转入	10,076,523.38			10,076,523.38
3. 本期减少金额	4,563,874.25		97,400.01	4,661,274.26
(1) 处置或报废	4,431,256.13		97,400.01	4,528,656.14
(2) 转入在建工程	132,618.12			132,618.12
4. 期末余额	284,080,717.09	2,356,887.76	2,993,186.34	289,430,791.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1,119,079.76	1,098,025.89	1,673,735.73	193,890,841.38
2. 期初账面价值	183,754,778.29	1,603,964.17	1,792,373.51	187,151,115.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95,977,801.63	83,709,555.29
工程物资		
合计	395,977,801.63	83,709,555.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房建设	29,645,656.28		29,645,656.28	11,438,979.39		11,438,979.39
未安装完毕的外购设备	146,393,681.59		146,393,681.59	23,098,477.15		23,098,477.15
其他装修	218,462,649.79		218,462,649.79			
其他软件	1,475,813.97		1,475,813.97	49,172,098.75		49,172,098.75
合计	395,977,801.63		395,977,801.63	83,709,555.29		83,709,555.29

本报告期无需要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房建设	9000万元	11,438,979.39	31,018,760.50	12,812,083.61		29,645,656.28						募集资金
未安装完毕的外购设备		23,098,477.15	143,582,978.00	11,240,221.39	9,047,552.17	146,393,681.59						自筹
其他装修		49,172,098.75	180,627,199.36	424,242.97	10,912,405.35	218,462,649.79						自筹
其他软件			1,475,813.97			1,475,813.97						自筹
合计	9000万元	83,709,555.29	356,704,751.83	24,476,547.97	19,959,957.52	395,977,801.63	/	/			/	/

本期未安装完毕的外购设备转入其他长期资产金额 8,990,491.54 元，其他装修转入其他长期资产金额 10,597,499.69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666,872.25	51,348,604.62	128,015,476.87
2. 本期增加金额	7,867,511.27	7,988,171.09	15,855,682.36
(1) 本期租入或购置	7,867,511.27	7,988,171.09	15,855,682.36
3. 本期减少金额		33,154,323.26	33,154,323.26
(1) 转入固定资产		33,154,323.26	33,154,323.26
4. 期末余额	84,534,383.52	26,182,452.45	110,716,835.9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371,175.66	8,999,562.72	19,370,73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851,327.75	4,946,861.73	18,798,189.48
(1) 计提	13,851,327.75	4,946,861.73	18,798,189.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76,523.38	10,076,523.38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10,076,523.38	10,076,523.38
4. 期末余额	24,222,503.41	3,869,901.07	28,092,404.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311,880.10	22,312,551.38	82,624,431.48
2. 期初账面价值	66,295,696.59	42,349,041.90	108,644,738.49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870,500.00		4,693,425.83	451,669.73	23,015,595.56
2. 本期增加金额			75,079.65	584,070.80	659,150.45
(1) 购置			75,079.65	584,070.80	659,150.4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870,500.00		4,768,505.48	1,035,740.53	23,674,746.0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9,872.48		3,574,376.40	188,539.47	4,002,788.3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9,808.72		743,301.71	345,247.06	1,448,357.49

提	(1) 计	359,808.72		743,301.71	345,247.06	1,448,357.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599,681.20		4,317,678.11	533,786.53	5,451,145.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270,818.80		450,827.37	501,954.00	18,223,600.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7,630,627.52		1,119,049.43	263,130.26	19,012,807.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厂房 装修支出	31,680,159.09	19,223,802.07	8,089,695.14		42,814,266.02
其他	233,223.22	3,774,183.87	2,893,926.67		1,113,480.42
合计	31,913,382.31	22,997,985.94	10,983,621.81		43,927,746.4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674,742.08	2,447,669.54	12,183,648.69	1,844,864.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存货未实现利润	595,363.09	89,304.46	1,242,579.60	186,386.94
固定资产折旧	8,776,355.28	1,316,453.29	4,079,151.67	355,501.32
未弥补亏损	180,359,560.67	31,201,721.79	32,080,368.04	5,393,726.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29,728.93	620,426.74	2,954,662.33	443,567.86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564,516.71	141,129.18		
合计	210,000,266.77	35,816,705.00	52,540,410.33	8,224,046.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	77,198,719.46	12,711,957.08	49,224,981.89	7,383,747.28
合计	77,198,719.46	12,711,957.08	49,224,981.89	7,383,747.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6,453.29	34,500,251.71	5,950,815.75	2,273,231.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6,453.29	11,395,503.79	5,950,815.75	1,432,931.5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10,265,133.10	75,665,427.51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5,985,474.57	10,221,372.91
递延收益	767,970.88	
资产减值准备	3,216,572.45	5,544,896.22
合计	130,235,151.00	91,431,696.6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84,257.63	
2023 年	8,331,468.42	8,331,468.42	
2024 年	21,442,722.07	21,442,722.07	
2025 年	19,023,404.24	19,023,404.24	
2026 年	26,583,575.15	26,583,575.15	
2027 年	14,070,596.01		
2032 年	20,813,367.21		

合计	110,265,133.10	75,665,427.51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长期资产购置款	104,059,570.85		104,059,570.85	102,442,915.17		102,442,915.17
合计	104,059,570.85		104,059,570.85	102,442,915.17		102,442,915.17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30,900,000.00	202,509,811.88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65,293,284.82	12,314,842.83
合计	396,193,284.82	214,824,654.7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及劳务款	52,489,041.08	82,125,852.57
工程款	148,494,430.48	62,385,871.92
合计	200,983,471.56	144,511,724.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36,150.00	1,003,612.58
合计	736,150.00	1,003,612.5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161,867.23	183,122,623.27	181,629,640.32	13,654,850.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19,495.82	9,219,495.82	
三、辞退福利		1,216,095.82	1,216,095.8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161,867.23	193,558,214.91	192,065,231.96	13,654,850.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75,193.78	165,169,770.24	163,622,148.28	13,622,815.74
二、职工福利费	86,673.45	9,416,968.70	9,473,098.65	30,543.50
三、社会保险费		4,405,946.40	4,405,946.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27,337.75	3,727,337.75	
工伤保险费		301,588.90	301,588.90	
生育保险费		377,019.75	377,019.75	
四、住房公积金		4,119,256.00	4,119,25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81.93	9,190.99	1,490.9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161,867.23	183,122,623.27	181,629,640.32	13,654,850.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940,008.34	8,940,008.34	
2、失业保险费		279,487.48	279,487.4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219,495.82	9,219,495.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11,635.32	6,513,756.3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93,036.83	1,051,114.13
个人所得税	964,886.72	914,240.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679.03	342,586.14
教育费附加	192,029.12	342,586.13
土地使用税	201,068.01	201,068.01
其他税金	160,467.11	142,196.75
合计	7,314,802.14	9,507,548.3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1,242.40	491,396.13
合计	621,242.40	491,396.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报销款	71,547.60	55,479.40
其他暂收待付款	549,694.80	235,916.73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
合计	621,242.40	491,396.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714,072.2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520,386.16	4,199,471.04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34,520,386.16	4,199,471.04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260,902.55	30,983,920.28

合计	72,495,360.91	35,183,391.3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18,814,890.09	13,275,620.16
合计	18,814,890.09	13,275,620.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81,568,701.45	
信用借款	27,000,000.00	
合计	108,568,701.4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48,543,150.61	58,194,721.93
合计	48,543,150.61	58,194,721.93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1,019,829.64	
其中：应付的融资租赁款	31,019,829.64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1,019,829.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32,487.59	
合计				1,332,487.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新购设备补贴		1,407,015.00	74,527.41	1,332,487.59
合计		1,407,015.00	74,527.41	1,332,487.59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 数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 本溢价）	289,817,076.48			289,817,076.48
其他资本公积	12,132,135.20	11,898,371.52		24,030,506.72
合计	301,949,211.68	11,898,371.52		313,847,583.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为确认的员工股份支付金额，详见“十三、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640,209.61			10,640,209.6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0,640,209.61			10,640,209.6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7,104,209.73	73,955,247.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7,104,209.73	73,955,247.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116,472.46	15,499,374.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50,413.1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08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07,737.27	87,104,209.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7,330,219.73	352,485,599.62	514,288,043.06	373,342,847.96
其他业务	5,731,788.03	5,478,889.79	5,416,093.68	3,903,818.20
合计	463,062,007.76	357,964,489.41	519,704,136.74	377,246,666.16

(2). 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6,306.20		51,970.4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573.18		541.6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24		1.04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73.18		541.61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73.18		541.61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5,733.02		51,428.80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463,062,007.76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63,062,007.7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6,190.62	1,033,017.82

教育费附加	1,066,498.57	1,033,017.79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703,738.00	469,158.68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91,304.21	180,646.68
其他	426,860.69	404,466.06
合计	3,554,592.09	3,120,307.0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08,959.34	11,670,503.78
折旧和摊销	335,452.58	243,544.73
运输费用	5,971,815.82	6,577,270.85
差旅费	838,148.40	1,440,444.19
办公费	43,926.20	71,359.50
交通费用	152,824.95	167,634.37
广告费	970,873.79	970,873.79
业务招待费	1,274,537.67	1,192,309.84
邮寄费	133,600.37	20,344.35
股份支付	657,970.51	308,127.90
租赁费	204,660.24	164,724.43
服务费	5,185,723.03	1,793,617.73
其他	729,386.23	780,246.13
合计	26,907,879.13	25,401,001.5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086,292.29	17,924,185.79
股份支付	1,039,601.69	744,396.75
租赁费	3,378,362.60	2,050,679.17
办公费	1,035,384.84	2,195,161.47
差旅费	332,883.75	412,979.98
折旧和摊销	1,572,316.07	2,200,250.19
业务招待费	1,554,803.05	3,590,252.04
审计咨询费	9,038,864.98	5,105,409.78

交通费	284,939.41	306,484.34
存货报废	3,268,046.27	1,616,434.50
装修费用	424,538.32	569,630.25
保险费	164,906.21	98,125.71
环保排污费	3,568,682.13	1,715,100.56
残障基金		
其他	2,071,425.81	1,449,133.16
合计	48,821,047.42	39,978,223.6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42,585,115.31	25,937,426.56
直接投入费用	21,122,453.06	12,213,807.07
折旧费用	10,231,046.01	6,981,992.40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194,690.28	
其他相关费用	3,373,098.94	2,545,844.75
合计	77,506,403.60	47,679,070.7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468,623.84	15,941,908.48
减：利息收入	421,572.22	589,818.21
金融机构手续费	101,248.70	107,483.89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835.80	175,577.16
合计	20,972,464.52	15,635,151.3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74,527.41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3,549,369.00	12,696,875.20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22,255.51	72,242.94
合计	3,746,151.92	12,769,118.14

其他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
周市镇推进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财政扶持补助		767,6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及认定奖励补助款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工业企业有效投入奖励资金		2,542,000.00	与收益相关
皖江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管委会复工复产专项补贴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14,697.00	234,376.39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独角兽补助	1,8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期间员工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级专精特新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贸易调整援助-UVL 名单移除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用地贡献奖励土地使用税返还	804,272.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30,400.00	272,898.81	与收益相关
总计	3,549,369.00	12,696,875.20	与收益相关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631,603.76	1,009,202.65
票据贴现息	-1,258,518.25	
合计	-626,914.49	1,009,202.6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1,312,817.12	-2,772,219.77
合计	1,312,817.12	-2,772,219.7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155,720.33	-11,214,892.1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8,155,720.33	-11,214,892.1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资产处置	981,736.49	786,491.27
合计	981,736.49	786,491.2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400,000.00	1,400,000.00	
其他	203,167.80	31,686.29	

合计	1,603,167.80	1,431,686.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14,684.86	196,296.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14,684.86	196,296.4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	
火灾损失	1,416,808.98	8,745,601.65	
罚款支出	350,000.00		
其他	150,000.00	27,194.60	
合计	2,431,493.84	8,979,092.7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264,448.26	-3,960,046.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1,340.39	1,789,436.03
合计	-21,583,107.87	-2,170,610.7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6,235,123.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435,268.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38,880.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07.2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39.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5,033.5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81,006.6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10,940,599.68
所得税费用	-21,583,107.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各类保证金及押金	25,525,494.70	200,000.00
收到的补贴收入	9,674,367.51	8,769,118.14
收到的利息收入	421,572.22	589,818.21
收到员工归还的购房借款		177,818.79
收到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203,167.80	1,404,407.02
收到的留底税额		5,101,076.17
合计	35,824,602.23	16,242,238.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61,595,645.90	38,465,859.98
支付的各类押金及保证金	27,603,548.97	2,464,596.56
支付的员工购房借款	760,000.00	450,000.00
其他	450,000.00	10,327.06
合计	90,409,194.87	41,390,783.6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不符合终止确认应收票据贴现款	106,192,524.13	29,740,236.35
收到的售后回租的融租租赁款	80,312,708.00	
合计	186,505,232.13	29,740,236.3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款	70,276,266.87	75,133,245.94
IPO申报费用		8,879,187.73
合计	70,276,266.87	84,012,433.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652,015.86	5,844,620.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12,817.12	2,772,219.77
信用减值损失	28,155,720.33	11,214,892.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243,637.08	89,868,161.72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088,548.77	1,358,984.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83,621.81	7,648,305.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1,736.49	-786,491.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4,684.86	8,907,715.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453,502.32	13,884,800.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1,603.76	-1,009,202.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27,020.51	-760,54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62,572.26	-3,199,497.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10,803.70	-29,742,327.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445,327.88	-112,492,998.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381,441.10	-8,581,574.45
其他	10,220,317.25	8,648,01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57,279.55	-6,424,923.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5,855,682.36	40,711,468.2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730,490.65	40,112,766.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112,766.69	19,248,231.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82,276.04	20,864,535.66

(1).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730,490.65	40,112,766.69
其中：库存现金	2,477.50	3,577.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728,013.15	40,109,189.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30,490.65	40,112,766.6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73,326,580.38	期末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312,551.38	抵押用于融资租赁
其他货币资金	1,678,054.27	质押用于开具保函
合计	97,317,186.03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11,532.48	6.9646	776,779.11

欧元	0.04	7.4229	0.30
日元	633,970.00	0.0524	33,193.4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818,994.01	6.9646	5,703,965.67
欧元			
日元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28,911.17	6.9646	201,354.73
欧元			
日元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623,896.41	其他收益	3,623,896.41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1,4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4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中国昆山市	中国昆山市	模具加工	100		设立
苏州昀杉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中国昆山市	中国昆山市	金属冲压件加工	100		设立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中国昆山市	中国昆山市	模具加工	90		设立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池州市	中国池州市	电镀	55		设立
黄山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黄山市	中国黄山市	电镀		55	设立
池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池州市	中国池州市	电子产品及配件	100		设立
池州昀杉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池州市	中国池州市	半导体引线框架		100	设立
池州昀海表面处理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池州市	中国池州市	电镀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等外币的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短期借款等有关，由于美元等外币与本公

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本公司管理层密切监视外币汇率波动，以控制外币资产与负债的持有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如下：

项目	截止期末外币资产余额	截止期末外币负债余额
美元	6,480,744.78	201,354.73
日元	33,193.40	
欧元	0.3	

敏感性分析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等外币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 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 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综合收益的影响如下：

综合收益增加/减少	美元影响
人民币贬值 5%	313,969.50
人民币升值 5%	-313,969.50

(2) 利率风险，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本公司期末的银行借款以固定利率为主，本公司认为借款利率的变动风险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 其他价格风险，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以其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有应收款项融资，应收款项融资为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价格风险较低，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并不重大；公司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的为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可观察估计值为预期收益率。由于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期限短，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本期在资产负债表日无其他以其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未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支付义务而造成本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通过对交易对手方设定额度加以控制。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是有限的，因为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七、5 和附注七、8。因此，本公司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1)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无期限或到期期限为 1 年以内	到期期限 1-5 年
短期借款	396,193,284.8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0,983,471.56	
其他应付款	621,242.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495,360.91	
其他流动负债	18,814,890.09	

长期借款		108,471,184.54
长期应付款		32,308,909.03
租赁负债		53,191,615.53
合计	689,108,249.78	194,069,226.01

(2) 管理金融负债流动性的方法: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对客户货款进行及时的跟踪和催收,同时与多家银行签订了银行借款授信协议,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承兑票据、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管理层对应付供应商款项进行监控并遵守付款约定。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管理层有信心如期偿还到期借款,并取得新的循环借款。同时,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等融资手段,与银行签订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以提高短期金融资产的灵活性和利用效率。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6,671,592.80		6,671,592.8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671,592.80		6,671,592.8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的为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可观察估计值为预期收益率。由于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期限短，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因此，本公司认为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符。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计入投资收益	购买	出售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76,250.00	631,603.76		31,576,250.00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时间不长，或者剩余时间较长但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王宾。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清静	公司的董事
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参股的公司
翁莹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陈翅	持有公司 1.77%股权的股东
甘子英	持有公司 1.77%股权的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299,221.24			22,818,544.2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5,673.51	1,699,836.5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宾、翁莹	30,000,000.00	2019年3月	2024年12月	是
王宾、翁莹	50,000,000.00	2020年3月	2025年12月	是
王宾、翁莹	15,000,000.00	2019年3月	2024年2月	是
甘子英	1,003,000.00	2020年4月	2022年5月	是
甘子英	1,003,000.00	2020年4月	2022年5月	是
甘子英	1,000,000.00	2022年1月	2024年1月	否
甘子英	901,350.00	2022年2月	2024年2月	否
甘子英	1,001,500.00	2022年2月	2024年2月	否
甘子英	1,000,000.00	2022年8月	2024年8月	否
甘子英	2,000,000.00	2021年3月	2022年3月	是
甘子英	3,500,000.00	2021年6月	2022年6月	是
王宾	14,737,531.00	2020年7月	2022年6月	是
昀一、昀二、昀三、昀四、昀五、昀六、王宾、甘子英	2,231,700.00	2020年2月	2022年1月	是
王宾	3,883,540.00	2020年5月	2022年4月	是
苏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950,000.00	2020年3月	2022年2月	是
苏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1,040,000.00	2020年3月	2022年2月	是
苏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1,550,000.00	2020年6月	2022年5月	是
苏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2,300,000.00	2020年6月	2022年5月	是
苏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2,725,663.72	2020年3月	2022年2月	是
苏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1,265,550.00	2020年4月	2022年3月	是
苏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973,500.00	2020年6月	2022年5月	是
苏州昀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778,761.06	2020年3月	2022年2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1,575,221.24	2020年3月	2022年2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548,672.57	2020年5月	2022年4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617,000.00	2020年6月	2022年5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远、王宾	1,028,095.00	2020年9月	2022年8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吴平	787,610.62	2020年4月	2022年3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吴平	581,415.93	2020年5月	2022年4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吴平	581,415.93	2020年5月	2022年4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吴平	581,415.93	2020年12月	2022年11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吴平	801,000.00	2020年6月	2022年5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甘子英	2,832,000.00	2020年8月	2022年7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冯俊英	4,600,000.00	2020年5月	2022年4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冯俊英	4,080,000.00	2020年5月	2022年4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冯俊英	4,240,000.00	2020年5月	2022年4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冯俊英	1,263,000.00	2020年6月	2022年5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冯俊英	2,320,000.00	2020年7月	2022年6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冯俊英	1,061,946.90	2020年7月	2022年6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冯俊英	353,633.63	2020年7月	2022年6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王宾、冯俊英	2,192,390.27	2020年8月	2022年7月	是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甘子英	1,681,415.93	2022年1月	2023年12月	否
合计	170,571,329.73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报告期内，冯俊英、吴平、王远为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和管理人员，昀五（全称“苏州昀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王远担任普通合伙人的持股平台，昀六（全称“苏州昀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甘子英担任普通合伙人的持股平台，上述机构和人员在融资租赁协议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94.58	598.7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	6,149.12	307.46	182,802.63	9,140.1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吉塚电子有限公司	6,555,416.55	13,095,920.22
合计		6,555,416.55	13,095,920.22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3 月 1 日，昀冢科技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07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2.02 元，其公允价值总额为 1996.51 万元。本计划首次授予的权益自本期激励计划授予登记日起满 26 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 48 个月内以 20%、20%、30%、30%的比例分期归属。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2022 年 7 月 12 日，昀冢科技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72.00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8.79 元，其公允价值总额为 1095.64 万元。本计划授予的权益自本期激励计划授予登记日起满 22 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 24 个月内以 50%、50%的比例分期归属。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与授予日接近的 PE 入股价格和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2,183,006.7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1,898,371.52

其他说明

注 1：授予日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来源于与授予日接近的 PE 入股价格和 Black-Scholes 模型；2018 年 12 月，公司与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南京道丰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公司估值为 33,000 万元。2022 年 3 月 1 日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用该模型对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1、标的股价：20.48 元/股（公司首次授予日收盘价为 2022 年 3 月 1 日收盘价）；2、有效期分别为：26 个月、38 个月、50 个月、62 个月（第二类限制性

股票授予之日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3、历史波动率：25.31%、21.87%、21.11%、18.77%（采用上证指数最近 26 个月、38 个月、50 个月、62 个月的波动率）；4、无风险利率：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2 年期、3 年期及以上的存款基准利率）；5、股息率：0.00%。2022 年 7 月 12 日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用该模型对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1、标的股价：14.73 元/股（公司授予日收盘价为 2022 年 7 月 12 日收盘价）；2、有效期分别为：22 个月、34 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3、历史波动率：21.33%、20.64%（采用上证指数最近 22 个月、34 个月的波动率）；4、无风险利率：1.50%、2.10%（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的存款基准利率）；5、股息率：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般应收款项组合	151,914,551.05
关联方货款组合	2,889,426.32
1 年以内小计	154,803,977.37
1 至 2 年	361,050.1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5,165,027.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165,027.52	100.00	7,631,832.57	5.00	147,533,194.95	178,494,884.56	10.00	8,834,148.62	4.95	169,660,735.94
其中：										
一般应收款项组合	152,275,601.20	98.00	7,631,832.57	5.00	144,643,768.63	174,144,697.93	97.56	8,834,148.62	5.07	165,310,549.31
关联方货款组合	2,889,426.32	2.00			2,889,426.32	4,350,186.63	2.44		-	4,350,186.63
合计	155,165,027.52	100.00	7,631,832.57	5.00	147,533,194.95	178,494,884.56	10.00	8,834,148.62	4.95	169,660,735.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51,914,551.05	7,595,727.55	5
一至二年	361,050.15	36,105.02	10
合计	152,275,601.20	7,631,832.5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34,148.62		1,202,316.05			7,631,832.57
合计	8,834,148.62		1,202,316.05			7,631,832.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思考集团	62,876,616.47	40.52	3,143,830.82
中蓝集团	17,186,495.63	11.08	859,324.78
TDK 集团	12,848,407.77	8.28	642,420.39
浙江万向精工有限公司	10,190,311.99	6.57	509,515.60
河南皓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116,703.21	5.88	455,835.16
合计	112,218,535.07	72.32	5,610,926.75

其他说明

无

企业集团包括的企业如下：

企业集团	集团内主要企业
中蓝集团	辽宁中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辽宁中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TDK 集团	厦门 TDK 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新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TDK PHILIPPINES CORP.、台湾東電化股份有限公司、SAE Magnetic(H.K.)Ltd
新思考集团	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新思考电机（合肥）有限公司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8,654,179.46	25,198,661.5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1,166,745.82	160,054,958.04
合计	199,820,925.28	185,253,619.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子公司借款利息	28,654,179.46	25,198,661.50
合计	28,654,179.46	25,198,661.5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般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24,496,956.88
关联方组合	5,083,587.59
1 年以内小计	29,580,544.47
1 至 2 年	31,932,812.73
2 至 3 年	73,70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4,710,000.00
4 至 5 年	7,553,000.00
5 年以上	3,950,000.00
合计	171,426,357.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各项保证金及押金	4,586,907.59	5,724,120.13
备用金借款	530,000.00	105,000.00
其他暂付暂收款		171.56
关联方借款房租等	166,309,449.61	153,812,492.73
员工借款		760,000.00
合计	171,426,357.20	160,401,784.4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13,302.78	33,523.60		346,826.38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516.00	1,516.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7,607.40	29,607.60		87,215.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54,179.38	5,432.00		259,611.3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6,826.38		87,215.00			259,611.38
合计	346,826.38	0.00	87,215.00	0.00	0.00	259,611.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昀水表 面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 款	18,890,000.00	一至二年	11.02	
安徽昀水表 面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 款	65,400,000.00	二至三年	38.15	
安徽昀水表 面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 款	13,910,000.00	三至四年	8.11	
苏州昀钐精 密冲压有限 公司	关联方借 款、房租	10,500,000.00	一年以内	6.13	
苏州昀钐精 密冲压有限 公司	关联方借 款、房租	13,012,492.73	一至二年	7.59	
苏州昀钐精 密冲压有限 公司	关联方借 款、房租	500,000.00	二至三年	0.29	
苏州昀钐精 密冲压有限 公司	关联方借 款、房租	10,100,000.00	三至四年	5.89	
苏州昀灏精 密模具有限 公司	关联方借 款	7,800,000.00	二至三年	4.55	
苏州昀灏精 密模具有限 公司	关联方借 款	700,000.00	三至四年	0.41	
苏州昀灏精 密模具有限 公司	关联方借 款	7,550,000.00	四至五年	4.4	
苏州昀灏精 密模具有限 公司	关联方借 款	3,950,000.00	五年以上	2.3	
池州昀钐半 导体材料有 限公司	关联方借 款	10,800,000.00	一年以内	6.3	
苏美达国际 技术贸易有 限公司	保证金及 押金	4,553,587.59	一年以内	2.66	227,679.38
合计		167,666,080.32		97.80	227,679.3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2,220,000.00		282,220,000.00	141,620,000.00		141,62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82,220,000.00		282,220,000.00	141,620,000.00		141,62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470,000.00			2,470,000.00		
苏州昀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苏州昀钐精密冲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安徽昀水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2,750,000.00			2,750,000.00		

池州昀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5,500,000.00	140,600,000.00		256,100,000.00		
合计	141,620,000.00	140,600,000.00		282,22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3,156,151.79	284,164,998.30	425,125,692.16	320,689,810.57
其他业务	3,327,824.08	3,040,730.75	3,935,801.64	3,089,199.18
合计	376,483,975.87	287,205,729.05	429,061,493.80	323,779,009.7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1,603.76	1,009,202.6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票据贴现息)	-1,147,597.83	
合计	-515,994.07	1,009,202.6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1,736.4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46,151.92	第十节财务报告七.67、七.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31,603.76	第十节财务报告七.6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8,326.04	第十节财务报告七.74、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7,470.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05,723.47	
合计	4,519,418.7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6	-0.5676	-0.56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8	-0.6053	-0.597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1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